



Convenience Retail Asia Limited

利亞零售有限公司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08052



2010 年報



利豐集團成員



香港OK便利店成立25週年的慶祝活動，由集團主席馮國經博士親臨主持，於高級店舖經理大會上正式啟動，超過600名店舖經理及高級管理團隊參加簡單而隆重的慶祝儀式。

目錄

公司資料	3
摘要	4
主席報告	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0
企業管治報告	20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39
投資者資訊	44
董事會報告	45
獨立核數師報告	60
綜合損益表	61
綜合全面收入表	62
綜合資產負債表	63
資產負債表	65
綜合權益變動表	66
綜合現金流量表	6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9
五年財務摘要	122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報告(「報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的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利亞零售有限公司的資料；利亞零售有限公司的董事願就本報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報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楊立彬(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馮國經博士+(主席)

馮國綸博士

Godfrey Ernest SCOTCHBROOK*

Jeremy Paul Egerton HOBBS*

黃玉娜

獨立非執行董事

錢果豐博士**

區文中**

羅啟耀*

集團監察總裁

蕭啟鑾

公司秘書

李秀萍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

長沙灣道888號

利豐大廈5樓

網址

www.cr-asia.com

法律顧問

香港法律方面：

孖士打律師行

開曼群島法律方面：

Conyers Dill & Pearman, Cayman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 審核委員會成員

+ 薪酬委員會成員

摘要

財務摘要

	變動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收益	+6.7%	3,575,238	3,349,326
出售物業之財務收益(除稅後)	+14.5%	16,486	14,398
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50.8%	136,359	90,449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50.7%	18.67	12.39
每股股息(港仙)			
末期	+41.7%	8.50	6.00
全年	+66.2%	12.80	7.70

營運摘要

- 銷售額及溢利增長可觀
- 廣州OK便利店業務表現顯著改善
- 原材料價格上漲令毛利壓力增加
- 就香港聯交所創業板轉往主板上市提交申請
- 現金充裕，達621,956,000港元，且無任何銀行借貸

摘要(續)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店數目

OK便利店	
香港	318
廣州	56
深圳	1
小計	375
特許經營OK便利店	
廣州	6
澳門	21
珠海	12
小計	39
OK便利店總數	414
聖安娜餅屋	
香港	89
澳門	7
廣州	16
聖安娜餅屋總數	112
利亞零售旗下分店總數	526

主席報告



馮國經博士
主席

財務回顧

本人欣然呈報，利亞零售有限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之銷售額增長強勁，更錄得純利升幅，相對二零零九年，增幅分別為6.7%及30.3%，惟不計入非經常性項目，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出售兩項房地產物業之一次性收益，以及二零零九年關閉店舖及廠房之非經常性開支。倘計入該筆非經常性項目，本集團年內錄得股東應佔純利136,359,000港元，較二零零九年增長50.8%。

於二零一零年，未計入非經常性項目前，每股基本盈利由12.60港仙增長30.2%至16.41港仙。倘計入非經常性項目，每股基本盈利則由12.39港仙增長50.7%至18.67港仙。

本集團財務狀況保持穩健，具有現金及銀行存款621,956,000港元，且並無任何銀行借貸。

香港零售市場回顧

儘管全球經濟環境尚未穩定，惟於二零一零年底，香港經濟穩步上揚，主要受惠於訪港旅客增加、持續創造就業機會、股市復甦及消費者信心攀升。

於二零一零年首十一個月期間，香港零售業務之總銷售價值及銷售量分別增長18.2%¹及15.5%¹。零售銷售量增加，主要由多個不同類別所帶動，如雜項耐用消費品、電器及攝影器材、珠寶首飾、鐘錶及名貴禮品。覆蓋不同類別的銷售增長顯示，整體零售市場增長之動力須歸功於本地消費意欲暢旺加上旅客消費大幅飆升之兩方面平衡發展。

市場形勢大好，為本集團之香港業務策略及經營方針之推行提供理想環境。因此，本集團於年內錄得破記錄的營業額及滿意的毛利表現，市場競爭力與服務文化亦相應提高。

附註：

1.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之政府統計處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日刊發。

主席報告(續)

香港業務發展策略

本集團不斷致力建立顧客服務，發揮部分競爭優勢，香港OK便利店之顧客服務文化建基於「快捷、整潔、友善」的服務宗旨，已達至另一優質新水平。

香港OK便利店於香港零售管理協會舉辦之「神秘顧客計劃」中獲頒二零一零年便利店組別服務領袖獎，可見本集團在員工培訓及培育顧客服務文化上的持續努力獲得業界高度認可。此外，OK便利店前線員工更獲香港零售管理協會頒發另一項獎項－便利店組別「基層級別傑出服務獎」。

於致力拓展及實施OK便利店品牌定位「新鮮感全接觸」策略方面，本集團於年內推出多項創新的營銷及促銷活動，透過吸引顧客重複惠顧及培養顧客忠誠度令銷售額增加，並於促銷期內錄得若干破記錄的每日店舖銷售額。

香港OK便利店亦榮膺香港貿易發展局與國際授權業協會協辦的第七屆亞洲授權業大獎之「最佳授權項目推廣」。該獎項乃表揚於二零一零年夏天於香港全線OK便利店推出的「反斗奇兵3」主題促銷活動，此乃香港OK便利店迄今最成功的促銷活動之一。

由於網購業務的發展潛力優厚，本集團締結策略夥伴，在香港全線OK便利店推出「淘點充值券」，並於100間選定店舖提供提貨服務。以上例子乃本集團提升整體便民服務，增添新概念之其中兩項創新服務。

二零一零年為香港OK便利店之里程碑，標誌著香港業務踏入第25週年。本集團推出一系列慶祝紀念活動，與香港全體OK便利店同寅、業務夥伴及顧客一起慶祝。店舖經理、高級管理人員及來自美國Circle K International之代表濟濟一堂地慶祝OK便利店成為香港最受歡迎零售品牌之一的成就，本集團亦期望此品牌將邁進另一業務發展之新里程，並已為此奠下良好根基。

中國大陸零售市場回顧

在經濟強勁復甦、刺激國內消費政策之出台及工資上升等多項有利市場因素結合下，中國大陸於二零一零年首十一個月之零售額較去年同期增長18.4%²。

然而，於二零一零年第四季度結束時，物格大幅飆升，尤以食品項目之升幅為甚。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整體消費物價指數為105.1²(假設去年同月為100)，而食品類別價格指數則為111.7²。有關物價漲幅已成為一項影響消費者信心的負面因素，以致二零一零年餘下時間之零售銷售額增長勢頭放緩。

附註：

2.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統計局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刊發。

廣州業務回顧

廣州方面，本集團著眼於對店舖模式及定價政策進行全面評核，並推行減省成本措施、控制店舖開支及改善基礎設施。種種措施均旨在穩步增加具盈利能力店舖的數目，以求改善毛利。因此，個別廣州OK便利店已逐漸步向轉虧為盈，財務表現顯著改善。本集團之廣州業務亦正循序漸進，以達到收支平衡。

聖安娜餅屋業務回顧

聖安娜餅屋於年內錄得強勁銷量及溢利增長。推出優質新出品、加強類別管理、成功的市場推廣，加上應節食品銷售表現穩健等因素，均有助可比較店舖銷售額錄得可觀增長。

儘管食品及原材料成本不斷上升，聖安娜透過不斷檢討食品組合及價格架構，以及審慎控制特價促銷活動，維持穩定的毛利率水平。由於銷量增加及毛利率提升之綜合效應，利潤貢獻較去年顯著增長。

聖安娜餅屋為香港零售管理協會主辦的二零一零年「主管級別傑出服務獎」的榮譽得主，該獎項正好表揚前線員工所提供之優質顧客服務。

企業管治及可持續發展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及商業道德，於業務營運方面秉承高透明度、高問責性和盡企業公民責任之原則。

就此方面，本集團深明全球氣候變化造成之威脅，因而致力保護環境，以負責任的態度經營業務。於二零一零年，本集團更具體地成立跨功能之可持續發展工作團隊，以發展及推行本集團之持續發展策略。於二零一零年，工作團隊推出措施，量度、管理及減少本集團辦公室、設施及供應鏈部分可能排放之溫室氣體、能源消耗及廢料產生。本集團實施之部分快速執行節能措施包括店內溫度調節、使用節能設備、減少密室照明、開關時間制及店舖燈標之光傳感器等。

此外，本集團積極提升顧客對環保之意識，並參與各種環保活動。展望未來三年，工作團隊將繼續尋求不同方法，提升本集團業務之持續性，並以可計量及致力貢獻之方式施行。

主席報告(續)

二零一一年前瞻

為回應投資者之訴求及有鑑於集團業務規模日益增長，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一年申請自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轉至主板上市。預期批准轉板程序可能需時兩個月方告完成。

本集團預期，於主板正式上市後，利亞零售之股份流通性將會得到改善，本集團及其業務的知名度將相應提高。

展望二零一一年，香港及中國內地一些令人鼓舞的本地市場因素已陸續浮現。強勁的消費需求為經濟增長帶來支持。然而，中國內地之通脹問題、美國及歐元區經濟復甦之不明朗因素，可能會對零售市場氣氛構成一定程度之壓力。

特別在工資成本上升、店舖零售租金攀升以及食材及原料成本上漲之驅使下，通脹情況可能於二零一一年持續一段時間。於香港，已調高之最低工資將於二零一一年五月推行。本集團已就遵守新法作好準備，並將制定措施提高生產力及提升營運效率，消除勞工成本上調之影響。

管理團隊須更具警覺性，審慎維持本集團經營業務之毛利。本集團為應付所面對的市場挑戰，將採取具體策略措施，如擴大店舖網絡及營運生產力、審查利潤及定價架構、加強貨品類別管理、透過積極營銷計劃增加交易量及建立顧客忠誠度。

除不斷擴充本集團現有核心業務外，本集團亦將投放大量資源，拓展及推出創新業務模式，為日後業務增長孕育及發展第三核心業務來源而鋪路。

最後，本人謹藉此機會，衷心感謝董事會於過往一年提供寶貴的策略指引及專業意見，為本集團業績作出貢獻。本人亦謹此感謝本集團管理層團隊及全體同寅之不懈努力，以讓本集團得以於此極具挑戰之年度取得佳績。

主席
馮國經

香港，二零一一年三月九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楊立彬先生
行政總裁



財務回顧

董事會欣然報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業績。本集團於本年度及第四季度之營業額分別增至3,575,238,000港元及929,942,000港元，較二零零九年同期增長6.7%及11.3%。

於二零一零年，便利店業務之營業額較二零零九年增加6.6%至2,881,960,000港元。營業額增長主要由於開設新店舖及可比較同店（即於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零年一直營運之店舖）銷售額增加所致。香港及華南地區之可比較同店銷售額，在對華南地區若干銷售類別之稅務優惠差異作出調整後，分別較二零零九年增長5.2%及1.4%。同時，聖安娜餅店業務之營業額較去年同期增長7.8%至756,165,000港元，主要原因為可比較同店之單位數字增長及店舖數目於二零一零年增加。

相對二零零九年，本年度毛利及其他收入由佔營業額36.9%減至36.5%，而第四季度則由佔營業額37.2%減至36.1%，主要歸因於較其他銷售組合類別利潤較低之香煙銷售額增加。

本年度經營開支佔營業額之百分比由33.6%下降至32.4%，而第四季度則由34.4%下降至32%，出現減幅主要由於年內對經營開支實行嚴緊審慎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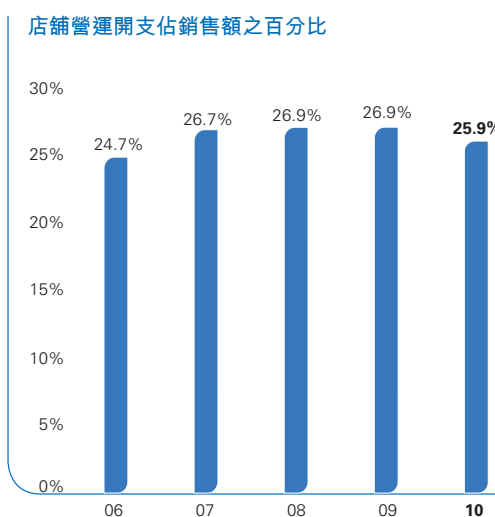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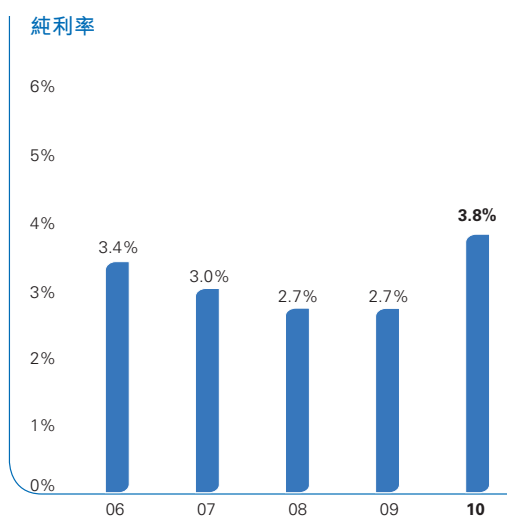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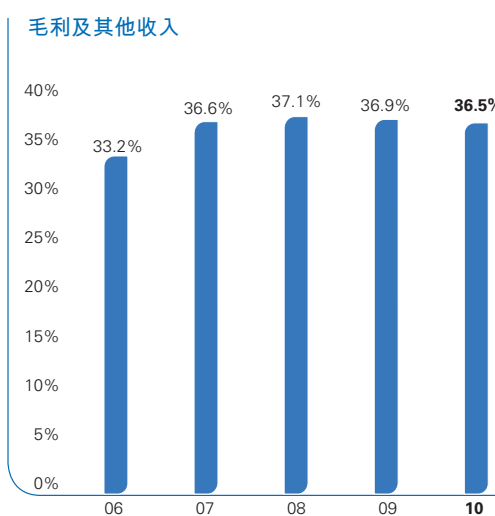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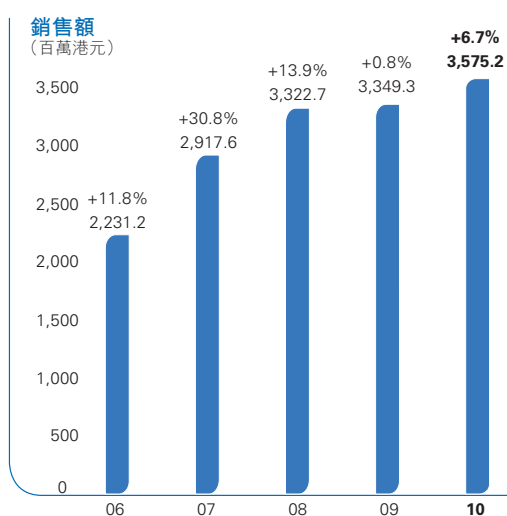
相對二零零九年，本年度及二零一零年第四季度之股東應佔純利，未計入非經常性項目前，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出售兩項房地產物業之一次性收益，以及二零零九年關閉店舖及廠房之非經常性開支前，分別增加30.3%及49.5%至119,873,000港元及32,844,000港元。倘計入非經常性項目，本集團於年內錄得股東應佔純利136,359,000港元，較去年增加50.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財務回顧(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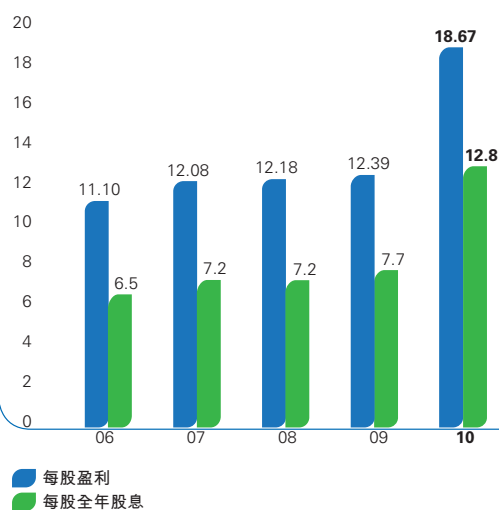
於二零一零年，未計入非經常性項目前，每股基本盈利由12.60港仙上升30.2%至16.41港仙。倘計入此項一次性收益，每股基本盈利由12.39港仙上升50.7%至18.67港仙。

本集團大部分現金及銀行存款以港元及人民幣存放於香港主要銀行，而大部分資產、負債、收益及付款以港元或人民幣持有。本集團於中國大陸經營業務承受之人民幣滙兌風險輕微。本集團須就銀行存款所賺取利息收入承擔利率風險。本集團將繼續以適當年期之港元或人民幣銀行存款存放現金盈餘於銀行之政策，以便應付日後任何收購項目之資金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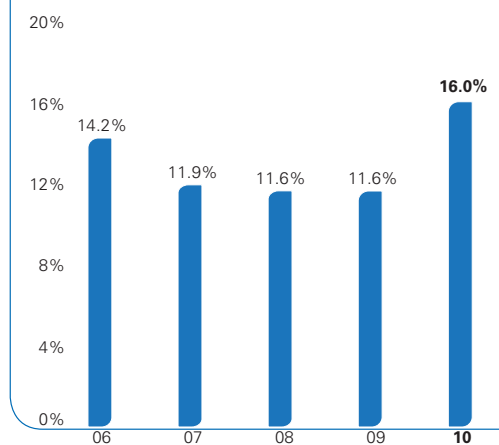


財務回顧(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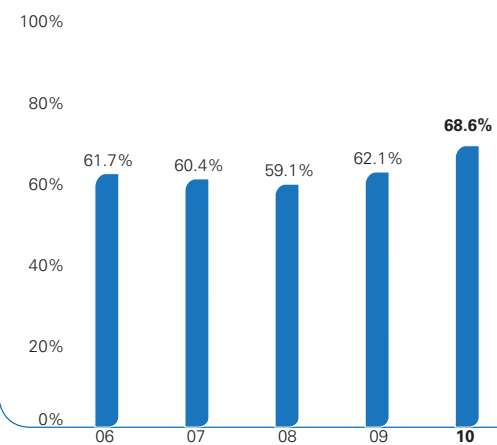
每股盈利及每股股息
(港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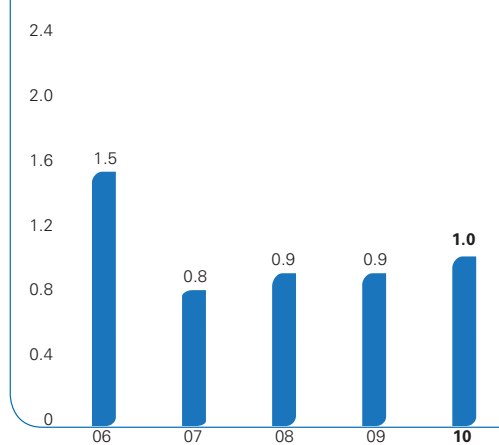
資本運用回報



股息分派率



流動比率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業務回顧－香港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本集團於香港以OK便利店及聖安娜餅屋兩個品牌，經營合共407家全資自營之店舖，而去年則合共有381家。結合店舖網絡與總銷售營業額之規模效益，本集團乃為香港最具規模之零售商之一。

在OK便利店品牌旗下，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底在香港經營合共318家全資自營之便利店舖，二零零九年底則有299家。於過去一年，本集團共開設26家新店，但同時有7家舊店結業，故實際上增加19家新店。

於聖安娜餅屋品牌旗下，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底在香港經營合共89家全資自營之店舖，而二零零九年底則有82家。於過去一年，本集團共開設10家新餅屋，但同時有3家舊餅屋結業，故實際增加7家餅屋。

大部分結業店舖決定結業之原因乃由於店舖續租時業主提出的加租要求難以接受，儘管致力磋商，亦難以達到合理增幅。於此情況下，以不合理的建議租金增幅續約即意味著店舖之盈利能力會受到即時及長遠負面影響。

為應對過熱之零售物業租賃市場，本集團選取務實方針，在續租及租用新店舖物業時，均首先考慮租金對店舖的盈利能力的影響。

僱員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5,708名員工，其中3,915名或68.6%為香港員工，另1,793名或31.4%為廣州、深圳及澳門員工。兼職員工佔僱員總數約35%。二零一零年總員工成本為595,457,000港元，而二零零九年則為554,803,000港元。

本集團為其僱員提供之薪酬計劃具市場競爭力。除薪金外，另按照個別僱員及公司業績表現，向合資格僱員酌情授予花紅及購股權。其他僱員獎勵包括晉升機會、為前線營運團隊提供全面培訓及優質僱客服務培訓計劃。



榮獲香港零售管理協會二零一零年傑出服務獎之香港OK便利店及聖安娜餅屋同事出席頒獎典禮。

僱員(續)

全年在職培訓及人力資源發展計劃亦添加新環節，包括為栽培及準備店舖助理及主管日後晉升為店舖經理之零售專才發展計劃(Second Tier Staff Development Programme)及零售營運管理課程(Retail Operation Management Programme)。

本集團顧客服務培訓引入嶄新之「OK Learning Fun」獎勵計劃，旨在透過向出席每次培訓課程之學員獎賞積分，為參與學習課程提供額外獎勵。通過累積積分獎勵制度，參與多項課程之學員最後可獲如「本地一日遊」或於OK便利店內進行之「10秒瘋狂搶」等極具吸引力之獎賞。

市場推廣及促銷



香港OK便利店於香港貿易發展局與國際授權業協會協辦的第七屆亞洲授權業大獎中獲選為最佳授權項目推廣大獎。

本集團於第四季度推出一系列電視廣告，藉此提升OK便利店品牌知名度，並透過連串創新便利服務及推出時尚精品促銷活動，致力加強「新鮮感全接觸」之品牌定位。

本集團亦利用社交媒體，透過建立Facebook之OK便利店群組及更新OK便利店網站為顧客提供更多元化之互動介面，藉此宣傳OK便利店品牌。除了改善瀏覽網站的流暢度，OK便利店網站所提供之內容包括推介新品、新服務、貨品折扣優惠以及其他互聯網促銷活動。

於二零一零年最後一季，本集團為慶祝香港OK便利店25週年誌慶，特為忠誠顧客推出贈送精品促銷活動，凡惠顧每滿20港元即可免費獲贈一件磁石貼，以OK便利店過去多年零售之最受歡迎貨品複製而成。是次活動乃透過多個渠道進行的慶祝活動之其中一環，旨在讓不同持份者均可參與，包括業務夥伴、管理人員、前線人員及廣大顧客群。

於十一月底，本集團推出另一個主題促銷活動—OK Fun「反斗奇兵3」，是次活動延續至年底，銷售業績令人鼓舞。

由於年內推出接二連三之促銷活動，本集團於年內就可比較店舖銷售增長錄得十分穩健之5.2%增長。



香港OK便利店於二零一零年夏天推出OK Fun「反斗奇兵3」促銷活動，不僅錄得破記錄的每日店舖銷售額，更贏得第七屆亞洲授權業大獎之最佳授權項目推廣。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類別管理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最後一季在香港全線OK便利店推出「淘點充值券」，為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重點市場突破之一。此等便民新服務使香港淘寶網購物人士可在OK便利店24小時購買「淘點充值券」，並用以在淘寶網購物。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本集團亦在香港100家OK便利店推出淘寶網網購提貨服務，旨在方便淘寶網購物人士在指定OK便利店以極之合理的運費提取所購買之貨品。推出此項新服務後，市場反應及顧客回響非常熱烈。

鑑於網購熱潮現正於香港方興未艾，本集團有充分理由相信，推出「淘點充值券」零售服務及網購提貨服務為兩項切合時宜的市場策略，可藉此掌握網購熱潮增長趨勢，並有助建立經常於互聯網購物之新一代便利店客群對OK便利店之忠誠度。



有見網購消費蓬勃發展，本集團在香港全線OK便利店推出「淘點充值券」零售服務及在100家OK便利店推出網購提貨服務，為去年度之一大突破。

優質顧客服務

本集團一直致力維持高水準之顧客服務，備受零售業界認可，並於香港零售管理協會舉辦的「神秘顧客計劃」中勇奪「二零一零年便利店組別服務領袖獎」暨「基層級別傑出服務獎」。

於二零一零年最後一季，本集團推出若干創新措施，進一步提升整體顧客服務標準。「Kare」計劃旨在於適當環境下，適時向顧客推薦相關的「貼心」貨品，如建議秋冬季滋補飲品、潤喉糖、保濕潤唇膏及潤手霜等。



OK便利店榮膺香港零售管理協會舉辦的「神秘顧客計劃」二零一零年度便利店組別服務領袖，乃業界對OK便利店努力不懈以優質服務創造競爭優勢之認同及嘉許。

優質顧客服務(續)

經提昇之顧客服務培訓計劃內容包括服務個人化，是項概念早已引入作為本集團服務文化之一部分，以確保客戶互動(如問候語及告別語)溝通不會變得機械化、重複或俗套，惟會按照年齡、性別、時間及目標客戶心態特定。

本集團確信，憑藉多年以來之不懈努力，優質客戶服務已成為OK便利店得來不易之主要競爭優勢，並進一步擴大與競爭對手之差距。

供應鏈管理及物流管理

為進一步改善內部通訊流程及電話服務中心數據資料之準確度，本集團一直為於二零一一年第一季度將會推出之新電話服務中心系統作好準備。

由於本集團具備高效率之供應鏈管理支援，因而可為淘寶網推出網購提貨服務。網購訂單於東莞淘點物流中心整合，包裝於標準容量的盒子內，然後由OK便利店物流支援隊發送至香港之100家指定OK便利店。

業務回顧－廣州

為致力提高營運效率及配合香港業務，廣州OK便利店於二零一零年完成電子銷售(EPOS)系統升級，為前線店舖營運效率帶來非常顯著的改善成績。

透過與深圳聖安娜廠房緊密配合，廣州OK便利店亦將其食品供應鏈與聖安娜業務整合，達至更理想的經濟規模效益，並令生產成本降低及即食食品質量提升。

本集團加快集中培訓當地人力資源，在香港管理團隊參與下展開知識分享研討會。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本集團之廣州業務再次推出「全面顧客服務管理」文化活動，是次活動由香港管理團隊提供培訓及支援。

本集團已就「好知味」飲食服務推出一項建立顧客忠誠度的重點營銷活動，以VIP會員形式實行，並已招攬超過3,000名VIP會員，向重覆惠顧之顧客會員提供優惠獎賞。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聖安娜業務

由於聖安娜餅屋於年內增添11家店舖，聖安娜餅屋所有市場銷售均錄得強勁增長，可比較店舖銷售增長於最後一季表現理想。

去年下半年之消費氣氛暢旺，為節日食品銷售提供有利的市場環境，下半年月餅類別之銷售額升幅最為顯著。一般購買用作慶祝生日及其他特殊場合之以磅計蛋糕銷售額亦受惠於高漲之消費意欲。

年內，推出新款蛋糕及麵包均有助刺激顧客消費，而優質食品之定價亦令交易價值提升，有關定價會基於質素提升及創新意念而適當上調。因此，儘管利潤改善，惟食材成本價格飆升，已對二零一零年最後一季開始構成壓力。

本集團定期對其所有市場之出品進行價格檢討及強化類別，致力預防因食材價格波動造成利潤倒退現象。



聖安娜中秋月餅系列錄得令人滿意之銷售表現，為聖安娜餅屋下半年度之強勁銷售額增長帶來錦上添花的效益。

企業社會責任

作為負責任的企業公民，本集團年內曾多次參加不同慈善項目。香港OK便利店為香港國際小母牛(Heifer International Hong Kong)之夥伴，於25週年誌慶時向該機構捐款250,000港元，利豐(1906)慈善基金亦以一元對一元之方式捐出同額善款。

香港OK便利店參與世界自然基金會舉辦之「地球一小時2010」，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七日晚上八時三十分至晚上九時三十分關掉所有招牌燈及店內非必要燈光。



於香港OK便利店成立25週年之慶祝大會上，本集團向香港國際小母牛捐款250,000港元。利豐(1906)慈善基金亦以一元對一元之方式捐出同額善款，故捐款總額達500,000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本集團成立可持續發展工作團隊，由所有業務單位派出代表參加，負責本集團各方面業務之環保措施。

部門經理進行可持續發展教育研討會、技術小組之減縮碳足跡工作坊、大量採購LED燈及將T8光管換為T5光管等，均是走向可持續發展方向落實措施之其中一二。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未來展望

儘管中國內地及香港經濟於年內顯著復甦，二零一一年一開始便出現不少近似二零一零年初所面臨之全球經濟不明朗因素。

經營環境之燃眉威脅包括因氣候變化產生的預期農產品供應短缺、食材價格上漲、最低工資將如期上調及零售租金持續攀升。此等外在市場因素加上國內市場因素組成之市場環境對任何零售營運商均極具挑戰。

儘管本集團因二零一零年之破記錄業績增長感到鼓舞，但二零一一年及其後之業務策略將會反映本集團更趨審慎樂觀。

本集團將審慎投放更多管理資源保障其盈利表現，以緩和食材成本、工資及零售租金增幅，並很可能不只在一個或兩個策略部署實施此等方案，而是全面檢討整體業務模式，以達到下列目標：持續改善整體生產力；定期強化採購程序、貨品組合及定價架構；大幅增加可比較店舖銷售額及店舖網絡，從而提升整體規模效益。鑑於去年之業績表現，本集團有充分理由相信將有進一步改善空間。

本集團採取更樂觀積極之前瞻性策略，乃銳意開拓新業務模式，以把握最新消費市場趨勢。本集團相信，中國內地市場之消費品市場增長全盛時期尚有待來臨，原因為中央政府現正積極從出口主導之經濟模式轉往消費主導模式。憑藉零售業務及供應鏈管理之經驗，本集團將盡量利用此市場商機優勢，在新市場領域作進一步業務增長做好準備。

本集團準備投放時間及人力資源至創新業務模式中，並善用現金儲備，擴大未來增長潛力。涉足有關企業之條件為必須利潤高、與現有營運模式具相關性及擁有廣大市場增長潛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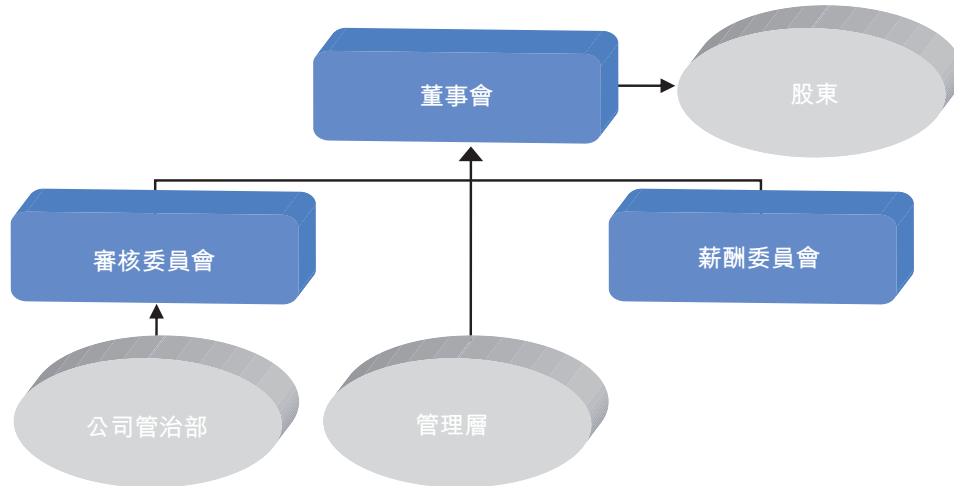
行政總裁

楊立彬

香港，二零一一年三月九日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及管理層堅守良好的企業管治原則，以求達致穩健管理及增加股東價值。該等原則重視透明度、問責性及獨立性。下文載列本公司所採納的企業管治原則。



董事會

董事會之組成

董事會的架構確保其具有出眾的才幹，並在各主要範疇的技能、經驗和知識取得平衡，使其有效地領導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會由非執行主席、一名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及七名非執行董事(其中三名為獨立董事)所組成。各董事之簡歷及相關關係已詳載於第39頁至第43頁之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一節內。

主席及行政總裁

為提高獨立性、問責性及負責制，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位分別由馮國經博士和楊立彬先生出任。彼等各自的職責已由董事會制定及明文列載。主席負責確保董事會適當地履行其職能，並貫徹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而行政總裁負責管理本集團之業務，包括推行董事會所採納的重要策略及發展計劃。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會(續)

董事會之角色及職責與管理層之授權

董事會負責制訂本集團的整體策略，並就重要的營運、財務及投資事宜作出決策。董事會作決定或考慮的事宜包括：

- 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之推薦；
- 董事會轄下委員會之組成及職權範圍；
- 重大收購及出售；
- 年度預算；
- 年度、半年度及季度財務報表；
- 批准重大資本交易；
- 企業管治；及
- 其他重大營運及財務事宜。

非執行董事聯合提供多個行業的專業知識，但並不參與本集團日常的管理運作，彼等履行其重要職責以給予管理層策略上的建議，確保能維持財務及其他強制性匯報之嚴格標準，並提供適當的制約與平衡以保障股東及本公司之整體利益。

董事會(續)

董事會之角色及職責與管理層之授權(續)

董事會授權管理層經營管理本集團並處理日常決策及事宜，該等事宜包括：

- 擬備年度、半年度及季度財務報表以供董事會於對外公佈前作審批；
- 推行獲董事會採納之業務策略及發展計劃；
- 監督預算；
- 推行足夠的內部監控系統與風險管理程序；及
- 遵守有關法例規定、規則與條例。

董事會及管理層全力承擔彼等各自的角色與職責，並支持發展健全的企業管治文化。

董事會及其轄下委員會之會議

董事會於二零一零年共召開四次會議(董事平均出席率為大約92%)。主席至少每年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沒有執行董事出席的會議。

二零一零年之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於二零零九年最後一季已預定日期，有助於達到最高的董事出席率。若會議日期有任何變更，公司秘書在董事會／委員會定期會議前的合理時間內通知董事。

董事會會議議程由主席在諮詢董事會成員後制訂。董事在董事會定期會議召開前至少十四天收到通知。議程連同隨附之董事會文件在會議舉行前至少三天送交全體董事，以給予彼等充份的時間準備。會議結束後，全體董事於合理時間內收到並審議會議紀錄初稿。董事會於下一次會議正式採納該會議紀錄。

委員會會議議程由各委員會主席制訂，委員會成員在會議召開前至少十四天收到通知。議程連同隨附之文件在會議舉行前至少三天送交全體委員會成員。會議結束後，全體委員會成員於合理時間內收到並審議會議紀錄初稿。各委員會於下一次會議正式採納該會議紀錄。

公司秘書備存獲採納之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紀錄，並公開有關會議紀錄供全體董事查閱。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會(續)

董事會及其轄下委員會之會議(續)

下表載列二零一零年度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之出席率詳情：

	出席／舉行會議次數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非執行董事：			
馮國經博士 (集團主席及薪酬委員會主席)	4/4	-	1/1
馮國綸博士	4/4	-	-
Godfrey Ernest SCOTCHBROOK先生	4/4	4/4	-
Jeremy Paul Egerton HOBBS先生	4/4	3/4	-
黃玉娜女士	4/4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錢果豐博士 (審核委員會主席)	2/4	3/4	0/1
區文中先生	3/4	3/4	1/1
羅啟耀先生	4/4	4/4	-
執行董事：			
楊立彬先生 (行政總裁)	4/4	-	-
集團監察總裁：			
蕭啟鑄先生	4/4 ⁺	4/4 ⁺	1/1 ⁺
董事平均出席率	大約92%	85%	大約67%
會議日期	二零一零年三月十日 二零一零年五月十日 二零一零年八月二日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四日	二零一零年三月十日 二零一零年五月十日 二零一零年八月二日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四日	二零一零年三月十日

⁺ 以非董事及非成員身份出席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

董事會(續)

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董事會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09條就其獨立性而呈交之年度書面確認。董事會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確屬獨立人士。

若有任何可能影響其獨立性之變更，各獨立非執行董事需盡快知會本公司。

董事之委任及重新委任

在提名新的董事，尤其是獨立非執行董事，主席會諮詢董事會其他成員。根據董事會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七日核准的董事委任及重新委任守則，新董事需具備適當的專業知識及行業經驗、個人操守、誠信、個人技能及可以付出足夠時間以維持董事會之正常運作。董事會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委任新董事。

非執行董事之初步任期為三年，期滿後一直有效，惟任何一方可給予對方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以終止任期。此外，全體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須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及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最少每三年輪流退任及在股東週年大會上由股東重選。

潛在利益衝突

若有一項潛在利益衝突涉及一名大股東或一名董事，有關事項不會以書面決議案形式處理，而是在會議中討論該事項。有潛在利益衝突的董事不得計入出席該會議的法定人數，且必須放棄表決有關議案。無利益衝突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會出席會議處理相關衝突事項。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會(續)

其他關於董事之事宜

全體董事會成員均有自行與公司秘書聯繫的獨立途徑，以獲得相關資料履行彼等身為本公司董事的職責。有關董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以履行其董事職責(費用由本公司承擔)的程序已以書面形式列載。本公司並無任何董事於二零一零年內要求上述獨立專業意見。

各董事確保其能付出足夠時間及精神以處理本公司的事務。董事需定期向本公司披露其於公眾公司或組織擔任職位的數目與性質及其他重大承擔，其中需提供公眾公司或組織的名稱。

全體董事可適時獲知可能影響本集團業務之重大改變，包括有關規則及條例。

本公司已為董事安排合適的責任保險，以保障彼等因企業活動而引起之責任賠償。本公司定期檢討該保險的範圍及其保額。

企業監察職能之獨立滙報

董事會認同企業監察職能獨立滙報之重要性。由董事會委任的集團監察總裁於二零一零年出席所有董事會及其轄下委員會的會議，為企業管治事宜包括風險管理、有關商業營運、合併及收購、會計及財務滙報之合規事宜提供意見。

董事會轄下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均由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並訂立其職權範圍(可應股東要求提供)，其條款不比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規定寬鬆。為進一步加強獨立性，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的成員以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主。

所有委員會均獲提供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責，並在認為有必要時徵詢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於二零零一年一月成立，負責檢討本集團之財務匯報、內部監控、企業管治及風險管理事宜，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其現任成員包括：

錢果豐博士*—委員會主席

區文中先生*

羅啟耀先生*

Godfrey Ernest SCOTCHBROOK先生+

Jeremy Paul Egerton HOBBS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非執行董事

全體委員會成員均具備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會計及相關財務管理專長。

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一零年召開四次會議(平均出席率為85%)，按照該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與高級管理人員、本公司之內部(公司管治部)及獨立核數師一起檢討各項事宜，其中包括：

- 內部及獨立核數師的審核計劃、結果及報告；
- 獨立核數師之獨立性，其相關委聘條款及費用；
- 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準則及常規、上市規則及法定合規事項、關連交易、內部監控、風險管理及財務匯報事宜(包括提呈董事會核准之年度、半年度及季度財務報表)；及
- 本集團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又是否充足。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會轄下之委員會(續)

審核委員會(續)

審核委員會獲授權調查其職權範圍內的任何活動，並可與管理層全面接觸及合作。委員會可直接聯繫公司管治部及獨立核數師，及全權酌情邀請任何管理人員出席其會議。

根據本集團的政策，員工可向高級管理人員或集團監察總裁舉報任何事宜，包括已發生的或潛在的不當行為，財務滙報、會計常規及內部監控事宜中可能存在的正確或欺詐行為。員工於二零一零年並無舉報任何足以對本公司財務報表及整體業務運作構成重大影響的欺詐或不當行為。

獨立核數師之獨立性

為加強獨立核數師在滙報上的獨立性，部分審核委員會會議僅由其成員及獨立核數師出席。此外，獨立核數師的負責合夥人須定期輪值告退。本集團亦制訂政策，限制聘用獨立核數師之現任或前任僱員出任本集團之高級行政或財務職務。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制訂有關獨立核數師提供非審計服務之政策，其中包括禁止獨立核數師提供若干指定之非審計服務。其他被認為不會影響獨立核數師獨立性之非審計服務，若其費用高於一個限額，則必須取得審核委員會事前批准。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已核准下列已付或應付獨立核數師之費用：

	千港元
年度審計費用	1,819
非審計服務費用(包括檢討半年度財務報表及稅務服務)	382
合共	2,201

在開始審核本公司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前，審核委員會已接獲獨立核數師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之規定就其獨立性發出之書面確認。

審核委員會就其對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之審計費用及範圍、審計程序之成效、獨立性及客觀性所作出之檢討表示滿意，並已向董事會建議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獨立核數師。

董事會轄下之委員會(續)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於二零零五年一月成立，其現任成員包括：

馮國經博士⁺—委員會主席

錢果豐博士*

區文中先生*

⁺ 非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薪酬委員會負責檢討本集團的薪酬與人力資源政策，以及就本集團董事與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政策和架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包括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分配購股權予僱員。

薪酬委員會於二零一零年召開一次會議(出席率為大約67%)以檢討董事袍金。薪酬委員會成員亦在年內簽署有關僱員行使購股權而配股的書面決議案。

執行董事之薪酬政策

執行董事的薪酬包括袍金、基本薪金、與表現掛鈎之花紅及為使董事利益與公司利益掛鈎以提高本公司長期股東價值而設的購股權。執行董事不得批准其本身之薪酬。

非執行董事之薪酬政策

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包括由薪酬委員會建議並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的董事袍金。非執行董事因履行職務(包括出席本公司會議)而產生的費用可以實報實銷方式獲得償付。

本集團董事酬金的詳情已載列於第93頁至第95頁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內。

操守及商業道德守則

本集團非常重視員工在全部營運範疇內所秉持的道德標準及誠信。本集團的商業操守指引(已由董事會核准)詳載於本公司的「操守及商業道德守則」內。全體董事及員工必須時刻遵守該套守則。為方便查閱及作為對全體員工的一個持續提醒，該指引已登載於本公司內部電子佈告板上。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進行之證券交易

本集團採取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的程序規管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本集團已取得全體董事之個別確認，確保彼等遵守有關規則。有可能擁有本集團未公佈的股價敏感資料之相關僱員亦須遵守不比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載者寬鬆的指引。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並無察覺任何違規情況。

董事之權益

董事於本公司及若干主要相聯法團所擁有權益之詳情載於第53頁至第55頁之董事會報告內。

董事及核數師對財務報表所承擔之責任

董事對財務報表所承擔之責任，以及獨立核數師對股東所負之責任分別載於第59頁和第60頁內。

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

董事會認同內部監控對保障股東利益及投資與本集團資產，以及管理業務風險的重要性。

董事會負責確保本集團維持一套穩健及有效之內部監控系統，並通過審核委員會檢討該系統是否足夠及有效。該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無法達到業務目標之風險，且該系統的目的是提供合理而非絕對保證避免發生重大的錯誤陳述、損失或欺詐。審核委員會就任何重大事宜向董事會匯報，並提出相關建議。

董事會授權行政管理人員設計、推行及持續監督此內部監控系統(包括財務、運作與合規監控及風險管理程序)。本集團有合資格的人士持續維持及監督此監控系統。

監控環境

本集團在一個已制定的監控環境下營運，而此監控環境與香港會計師公會發佈的「內部監控與風險管理的基本架構」所述之原則相符。本集團內部監控覆蓋的範疇與三方面有關：有成效及有效率的運作；可靠的財務匯報；以及遵守適用的法例和規定。

本集團堅守一套為本身而設、具有明確職責範圍及恰當授權制度之管治架構。

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續)

財務風險管理

董事會批准本集團的三年業務計劃及年度預算，並以該預算為基礎每一季檢討本集團的營運、財務表現及重要營運指標。行政管理人員按月嚴密監控本集團的實際財務表現。

本集團採納旨在儘量降低財務風險的原則。有關本集團的財務風險管理詳情(包括外匯風險、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利率風險)已載列於第80頁至第82頁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內。

營運監控管理

本集團已建立及推行涵蓋重要風險和監控標準之企業政策及程序。本集團設有與批准重要商業交易和投資以及監督業務日常運作有關的監控程序。

合規監控管理

公司監察組(包括公司管治部及公司秘書部)在集團監察總裁的監督下，連同獨立顧問檢討相關法例和規定之遵守、上市規則之遵守、對外披露資料規定之遵從及本公司監察常規標準之遵從。

內部及獨立核數師

公司管治部(內部審核)的員工獨立地審閱監控措施，評估其是否足夠、有效及獲切實遵從。此外，公司管治部的員工定期造訪本集團在香港、澳門及中國大陸的辦事處、工廠及特選店舖，通過實地考察協助將守規文化植根於本集團之業務常規中。

審核委員會批准公司管治部的三年內部審核計劃(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零年)，該計劃與本集團的三年業務計劃相互聯繫。內部審核計劃是以風險評估為基礎，在三年期間涵蓋本集團的主要營運。內部審核的範圍涉及所有重要監控，包括財務、運作與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公司管治部於每季向審核委員會匯報審核範圍及主要建議之摘要，並且每三個月跟進所有獲接納的建議，以確保該等建議已獲執行。

作為年度檢討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有效性的一部份，公司管治部獨立地審閱管理層填妥之內部監控自我評核表，並評估所推行的內部監控是否足夠及有效。公司管治部的檢討亦考慮本集團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經驗、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否足夠，並向審核委員會匯報其檢討結果。

企業管治報告(續)

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續)

內部及獨立核數師(續)

獨立核數師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進行獨立審計。作為其審計工作的一部份，獨立核數師亦向審核委員會匯報其於審計過程中可能察覺的任何重大內部監控缺點。獨立核數師於審計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財務報表時並無察覺任何重大內部監控缺點。

整體評估

根據高級管理人員、公司管治部(內部審核)及獨立核數師就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作之評估，審核委員會認為：

- 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及會計系統已獲確立並有效地運作，其目的是為提供合理保證，以確保重要資產獲得保障、本集團營商之風險得到確認及受到監控、重大交易均在管理層授權下執行及財務報表能可靠地對外發表。
- 監控系統持續運作，以確認、評估及管理本集團所面對之重大風險。
- 本集團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有足夠的資源、員工資歷、經驗、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

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會已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確信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守則條文。

股東權利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在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並有權在本公司的股東大會上表決)十分之一的股東之書面要求下，董事會必須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討論該書面要求所載之議題；此大會必須在該書面要求送達後的兩個月內舉行。

股東如擬提出任何建議以供本公司股東大會考慮，可致函董事會或公司秘書並寄往本公司在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有關詳細程序將根據該建議乃一項普通決議案或特別決議案或該建議與遴選一名非本公司董事的人士為董事有關而有所不同。

股東權利(續)

本公司自二零零七年起已採取按股票投票方式表決在股東大會上提呈的全部決議案。本公司會在股東周年大會舉行前至少二十個營業日向股東發送通知；就所有其他股東大會而言，則會在大會舉行前至少十個營業日發送通知。

股東如欲向董事會作特定查詢，可致函公司秘書並寄往本公司在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其他一般查詢可通過本公司網站送交本公司。

投資者關係及傳訊

本公司繼續推行可促進企業傳訊及投資者關係透明度之政策。定期的傳訊活動包括在每次季度業績公佈時通過會面及／或電郵向分析員作簡報，參與投資者會議，安排到本公司參觀，以及與機構股東和分析員作特定會面。

作為促進與投資者和公眾有效溝通的其中一個途徑，本公司亦設立一個企業網站(www.cr-asia.com)以電子方式適時發放公司公告、股東資訊及其他相關財務與非財務資訊。為增加透明度及方便投資者作參考，此網站與利豐集團的網站超連結。

董事會確認，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於二零一零年並無足以影響本公司之營運及匯報常規的重大變動。

股東需留意的重要事項日誌及股份資料(包括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市值)已載列於第44頁的投資者資訊一節內。

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提供一個溝通機會予董事會及本公司股東。全體股東皆會收到大會通告，而董事及各委員會主席或成員會在大會上解答提問。

本公司最近期的股東週年大會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十日下午四時正假座香港九龍長沙灣道八八八號利豐大廈一樓演講廳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本公司年報及載有獲提呈決議案資料之通函在大會舉行前至少二十個營業日送達股東。每項實際獨立的事宜獲個別提出決議案。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的成員在大會上回應股東的問題。

在大會上，通告上所載之所有決議案均以按股票投票方式表決。股東獲告知以按股票投票方式進行表決的詳細程序。本公司委任股份過戶處香港分處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為監票人，負責在大會上處理點票事宜。

企業管治報告(續)

投資者關係及傳訊(續)

股東週年大會(續)

在大會上討論的主要事項及就該等事項表決之決議案的贊成票率詳列如下：

通過之普通決議案	表決之票率
• 省覽並採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99.99%
• 宣派末期股息每股港幣6仙	100%
• 重選Jeremy Paul Egerton Hobbins先生、錢果豐博士及楊立彬先生為董事	每項決議案分別為99.99%
• 釐定董事酬金	99.99%
• 重新委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99.99%
• 授予董事一般性授權以配發及發行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20%之額外股份	77.66%
• 授予董事一般性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0%之本公司股份	100%
• 擴大董事配發及發行額外股份之一般性授權範圍以包括不超過本公司已購回的股份數額	77.66%
• 終止現有購股權計劃及採納新購股權計劃	99.99%

在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均獲通過。投票表決之結果於股東週年大會後下一個營業日在本公司網站與創業板網站刊登。

企業通訊

管理層與員工坦誠及積極主動的溝通是推動一家企業不斷進步的關鍵，並對本集團的成功起重要作用。作為企業家公司文化及業務政策的一部分，本集團每年均會召開週年企業計劃會議和季度店舖經理會議(行政總裁及所有高級經理均積極參與)，以及會見員工會議，以檢討策略性目標與業務表現，建立員工的承責感，並促進集團內的有效溝通。

管理層會議於每個月召開，讓高級行政人員制訂全公司的政策及常規，並滙報及討論影響本集團的重要事項。

本集團設有企業內聯網，方便員工獲取有關政策、實務守則及其他員工通訊的企業資訊。有關顧客服務之每月通訊亦會供全體員工傳閱。

本集團亦定期刊發內部通訊，向員工簡介本集團最新動向、指引與發展計劃、集團聚會、人事變動及員工聯誼活動。

企業社會責任及持續發展

本集團深明其對社會與環境的責任。在致力為股東創造長期價值的同時，本集團亦試圖與利益相關者維持可持續發展的關係。

本集團清楚瞭解氣候變化所帶來之風險，致力成為肩負環保責任之企業公民。更重要的是，本集團相信可持續發展業務符合營商之道，不但有助節省成本，亦可通過推行可持續發展活動令本集團與環保意識日益提升之客戶及本集團經營業務所處社區居民建立息息相關的聯繫。因此，著重環保意識已成為本集團企業文化之重要支柱，亦為本集團堅守誠信經營原則的重要一環。

人力資源

本集團認為投資於員工身上等於投資未來，而未來的成功取決於具質量、廣度及深度之學習和發展課程。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繼續在員工培訓、事業發展及員工福祉方面投放許多心血。

本集團在所有人力資源事宜上採用平等機會政策，不會基於種族、宗教、性別、婚姻狀況、年齡及殘疾等理由而存有任何形式的歧視情況。這包括了甄選和招聘、培訓和發展、表現評核和晉升、調職、薪酬和福利、裁員和解僱，以及退休。

企業管治報告(續)

企業社會責任及持續發展(續)

人力資源(續)

於二零一零年，香港OK便利店及香港聖安娜餅屋獲頒發僱員再培訓局「人才企業嘉許計劃」之「人才企業1st」嘉許稱號及標誌。此乃香港首個評估企業人力發展策略及常規的認證系統。主要的五項評估範圍乃「倡導學習文化」、「資源規劃」、「培訓及發展系統」、「績效管理」及「人力發展的企業社會責任」。有關認證表揚OK便利店及聖安娜餅屋對實踐人才培訓和發展的承諾。

人員培訓一向為本集團推行優質顧客服務之重要一環。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首六個月為OK便利店店舖經理舉辦一項名為「用心領導－CARE」之領袖訓練課程。

為培養及留聘優秀前線員工，本集團推行另一項全新設計之「零售專才發展計劃」，課程對象為有潛質成為店舖經理之員工。此課程之主要目的是提高學員之零售業務營運知識、督導能力及服務技巧。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至十二月，OK便利店為其店舖員工推行「OK Learning Fun」計劃，寓學習於娛樂。在完成不同的培訓課程、比賽及技能考核後，員工可獲得積分以換領包括於OK便利店內進行之「10秒瘋狂搶」、本地一日遊等獎賞。

聖安娜一年一度的店舖經理會議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召開，超過一百七十名前線及總部員工參與其盛。在會議中，香港聖安娜餅屋的管理層告知出席者二零一零年的業績和表現回顧，以及二零一一年的業務目標和行動。

本集團制訂政策，贊助員工參加與工作有關的培訓及自我提升課程。本集團亦於二零一零年為高級員工舉辦管理發展課程。

除此等發展計劃外，本集團為員工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制度。本集團根據個別員工的表現及集團整體業績，向合資格的員工酌情發放花紅及授出購股權。

工作場所之安全與衛生

香港OK便利店及香港聖安娜餅屋皆簽署職業安全及衛生約章，並一直恪守約章載列之一切安全及衛生規則，務求保持工作場所安全衛生。除勞工處提供之職安健培訓課程外，本集團亦定期舉辦內部安全培訓課程。員工亦定期參加內部衛生訓練課程。

企業社會責任及持續發展(續)

工作場所之安全與衛生(續)

不同部門的員工組成工作小組，加強工作場所安全的觀念及構思有效的溝通工具(譬如正確的洗手程序)以提醒員工注意在辦公室及店舖之個人衛生。

香港聖安娜餅屋的工作安全委員會繼續發揮其功能，為工廠員工及物流員工提供關於工作安全及衛生的教育和訓練。於二零一零年，香港聖安娜餅屋成功通過政府規定的工作場所安全獨立審核。

聖安娜生產組之安全委員會為所有新員工提供有關基本工作安全及衛生指引之訓練，並舉辦定期更新簡報。

本集團對其能夠保持少量工傷個案感到滿意。本集團致力通過員工訓練、提升系統、程序及設備以減低工傷個案。

本集團店舖所售賣的烘焙產品皆通過高水平之品質保證系統。本集團的工廠設有化驗室，且設立全面的品質保證系統，以確保在店舖售賣的烘焙產品皆經過高水平之食物安全監控。

環境保護

本集團致力承擔環保責任，除在辦公室、店舖、工廠、設備及資源運用方面確立良好的環保常規外，亦支持實際措施及政策，旨在保護及愛惜其營運地區的環境。

由不同業務單位的經理組成之可持續發展工作團隊(由本集團營運總監白志堅先生監督)於二零一零年繼續協調多項可持續發展活動。該工作團隊推行一項教育活動，以改變員工有關環保的基本行為。此外，本集團亦舉辦兩項生態旅遊(皆由利豐(1906)慈善基金贊助)，目的地分別為世界自然基金會元洲仔自然環境保護研究中心—元洲仔小園丁及米埔。

自二零零九年七月七日起，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實施對膠袋徵收環保徵費之新政策，香港OK便利店在前線全面執行該政策。自推行環保徵費後，派發須徵費膠袋之數目大幅下降，清楚顯示有關計劃之成效。

除全面執行新法例外，本集團進一步支持環保行動，於本集團營運各方面推行節能減排減廢措施，於過去十二個月有效減少碳足跡及能源消耗。

企業管治報告(續)

企業社會責任及持續發展(續)

環境保護(續)

於二零一零年，本集團推行「綠色辦公室」概念－將T8光管換為T5節能光管、在辦公室各個區域安裝足夠而非過多光管、有效運用自然光、在個別工作區域安裝電燈開關、最後一位離開工作區域的同事須關掉冷氣及燈光、在辦公室各個角落貼上環保提示、不鼓勵紙張打印等。

作為本集團承諾承擔環保責任的一部分，香港OK便利店自二零零七年起於全線店舖內減低用電量，譬如在前舖及水房採用T5節能光管、在店舖招牌方面採用發光二極管(LED)、在後舖減少光管數量、用時間掣控制麵包架燈光的開關時間、將前舖的冷氣溫度提升2.5°C等。

為力求減低用電量，香港聖安娜餅屋的店舖採用慳電膽。於二零一零年底，香港聖安娜餅屋八成店舖的麵包工場已轉用T5節能光管。自二零零九年起，結合營運組及物流組的努力，香港聖安娜餅屋合併送貨點的路線並大幅減少店舖送貨的次數，從而減低耗油量及碳排放量。

自二零零七年起，香港聖安娜餅屋已在部份的月餅包裝物料中選用可降解物料。於二零一零年，香港聖安娜餅屋把月餅的整體包裝物料降低及裁減約20%；選取可循環再造及在用後處理時對環境帶來最少影響的包裝物料；以及支持與促進包裝物料的回收與循環再造。

聖安娜工廠亦使用T5節能光管。工廠管理層推行容器與物料回收，以及變賣空麵粉袋與蛋殼。生產組已開始進行一項減低用電量及碳排放量之計劃。

本集團積極響應一項激勵人心、對抗氣候變化之環保活動－世界自然基金會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七日晚上八時三十分至晚上九時三十分主辦之「地球一小時」。本集團關上全線香港OK便利店之招牌燈(地鐵分店及小型分店除外)、地鐵分店及小型分店之飲品櫃燈。全線香港及澳門聖安娜餅屋關上店門招牌燈箱、招牌射燈、全店冷氣及麵包工場之照明系統。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本集團員工出席由利豐(1906)慈善基金贊助、世界自然基金會主持之環保講座，內容包括氣候變化及低碳生活。主講者就衣、食、住、行四方面建議可行的低碳生活方式。

社區公益活動

作為一個負責任的企業公民，本集團關注其業務所在社區的福祉。本集團通過兩個途徑參與慈善活動。其一是支持利豐(1906)慈善基金舉辦的社區活動。該基金乃一家香港註冊成立的慈善機構，旨在支持利豐集團在世界各地的員工，致力於回饋他們生活及工作的當地社群。其二是由員工直接參與由主要慈善機構舉辦的活動。

企業社會責任及持續發展(續)

社區公益活動(續)

二零一零年的活動包括：

- 為海地的地震災民籌款。員工每捐一元，利豐(1906)慈善基金再加捐一元。所有善款已交予世界宣明會、紅十字會及其他當地救援組織，以作提供個人衛生清潔用品包、家庭用品包、淨水丸、臨時帳篷及緊急醫療服務等救援工作。
- 為中國青海省玉樹縣的地震災民籌款。員工每捐一元，利豐(1906)慈善基金亦再加捐一元。所有善款已交予紅十字會及其他當地救援組織以支持救援工作。
- 由香港紅十字會所舉辦之FUN FUN「紅」日籌款活動。利豐(1906)慈善基金根據員工所捐之每一元再加捐一元。
- 參與下列活動：
 - 渣打香港馬拉松。利豐集團榮獲「最鼎力支持大獎」第三名。
 - 由「地球之友」主辦、利豐(1906)慈善基金贊助之「2010綠野先鋒植樹遠足挑戰賽」。是次活動之主題為「種出綠色大氣候」。分為三隊的企業慈善隊於六小時內完成栽種三十至五十棵樹苗及十三公里之遠足。
 - 由國際成就計劃香港部統籌的「工作影子日」，讓中學生跟隨工作導師體驗日常工作。參與此活動之中學生有機會深入了解本集團之業務及體驗實際工作環境。
 - 由香港世界宣明會籌辦之「舊書回收義賣大行動」，將舊書帶到指定收書地點。是次活動之目的乃為中國陝西省的一間中學籌款。
 - 由嶺南大學舉辦之「同心、同行、嶺南向前」步行籌款日，以資助培育學生全人發展的項目，從而推動博雅教育的發展。利豐(1906)慈善基金贊助此活動，更獲頒發「團體最多人數參與獎」。
 - 小母牛慈善項目，有關詳情載於第18頁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內。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執行董事

楊立彬－行政總裁

楊先生，54歲，擁有逾20年行政管理、食品分銷及供應鏈管理經驗，負責監控集團之營運、市場推廣、物流及供應鏈管理，並積極參與中國國內之業務發展。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19條之規定，楊先生亦為本公司之監察主任。於一九九八年十月加入利亞零售集團之前，楊先生曾於夏暉食品集團擔任要職約十年，負責管理亞洲各國麥當勞餐廳之供應鏈。彼於夏威夷大學畢業，持有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亦持有California State University of Los Angeles之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楊先生為執業會計師。彼亦為利豐(零售)有限公司(本公司之主要股東)之董事。

非執行董事

馮國經博士－主席

馮博士，65歲，馮國綸博士之胞兄，自二零零一年一月出任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馮博士乃利豐集團旗下公司包括於香港上市的利豐有限公司、利邦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前上市公司利和經銷集團有限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月被私有化)之集團主席。彼亦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King Lun Holdings Limited、利豐(1937)有限公司及利豐(零售)有限公司之董事。馮博士於麻省理工學院取得電機工程學士及碩士，並持有哈佛大學商業經濟學博士學位。馮博士為香港之中銀香港(控股)有限公司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之寶鋼集團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馮博士於二零零九年四月退任東方海外(國際)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Hup Soon Global Corporation Limited的非執行董事職務，並於二零一零年四月退任CapitaLand Limited獨立非執行董事。此外，馮博士出任多項公職，繼擔任國際商會主席兩年後，於二零一零年七月成為其榮譽主席。彼亦為大珠三角商務委員會主席、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會員、香港特別行政區策略發展委員會成員及中國國際經濟交流中心副主席。此外，馮博士於一九九一年至二零零零年間出任香港貿易發展局主席，於一九九六年至二零零三年為亞太經濟合作組織商業顧問委員會香港區成員，於一九九九年六月至二零零八年五月出任香港機場管理局主席，於二零零一年九月至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出任香港大學校務委員會主席，及於二零零四年九月至二零一零年九月出任港日經濟合作委員會主席。於二零零三年及二零一零年，馮博士獲香港政府頒授金紫荊星章及大紫荊勳章，以表揚其對社會作出之傑出貢獻。

非執行董事(續)

馮國綸博士

馮博士，SBS, OBE, 太平紳士，62歲，乃馮國經博士之胞弟，利豐有限公司之集團董事總經理及利豐集團旗下利邦控股有限公司及利和經銷集團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馮博士自二零零一年一月出任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King Lun Holdings Limited、利豐(1937)有限公司及利豐(零售)有限公司之董事。馮博士於主要商會擔任要職，彼為香港總商會、香港出口商會及太平洋經濟合作香港委員會之前任主席。馮博士於二零零八年獲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頒授銀紫荊星章。馮博士於普林斯頓大學畢業，持有工程理學士學位，並從哈佛商學院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更分別獲香港科技大學及香港理工大學頒授榮譽工商管理博士學位。馮博士現為VTech Holdings Limited、瑞安房地產有限公司、新鴻基地產發展有限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二月被委任)及香港上海大酒店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一月被委任)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新加坡之新加坡航空有限公司的獨立董事。馮博士於二零一零年五月退任英國HSBC Holdings plc的非執行董事。

Godfrey Ernest SCOTCHBROOK

Scotchbrook先生，64歲，自二零零二年十一月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零五年八月調任為非執行董事。Scotchbrook先生現為Del Monte Pacific Limited(一間經營生產、市場推廣及分銷優質品牌食品及飲品之公司)之獨立董事，亦為新加坡Boustead Singapore Limited(一間經營機械工程及地理空間科技之公司)之非執行董事。Scotchbrook先生創辦Scotchbrook Communications Ltd.，專門提供投資者關係、事端管理、企業定位策略及公共事務等專業顧問服務，並擁有豐富的企業管治知識和經驗。彼為香港管理專業協會會員，並為British Chartered Institute of Public Relations會員。

Jeremy Paul Egerton HOBBS

Hobbs先生，63歲，為利豐集團旗下多家公司包括利豐(1937)有限公司(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上市公司利邦控股有限公司及前上市公司利和經銷集團有限公司之董事，彼亦為利邦控股有限公司之副主席。Hobbs先生於一九九九年加入利豐集團，曾任利豐(零售)有限公司之董事總經理及Li & Fung (Distribution) Limited副主席。在加入利豐集團前，於一九九七至一九九八年期間，Hobbs先生出任Inchcape Marketing Service – Asia Pacific行政總裁，兼任新加坡上市公司Inchcape Marketing Services Limited行政總裁。此外，彼曾任Inchcape plc集團管理委員會成員，以及英之傑與理光之商業機器合營企業—Inchcape NRG之董事。彼過往曾出任Inchcape Berhad行政總裁，在此之前，於一九九三至一九九六年期間，彼為Inchcape Buying Services行政總裁。加入英之傑集團前，彼為英國及愛爾蘭Campbell Soup Company之總裁兼行政總裁，亦曾擔任加拿大Ault Foods乳類產品部的總裁，以及在寶潔、和記黃埔及Cadbury Schweppes歷任要職。Hobbs先生於London Business School, Imede and Insead修畢高級管理課程。

黃玉娜

黃女士，61歲，一九九八年四月加入利豐(零售)有限公司擔任董事，負責利豐零售集團之策略規劃、市場推廣及宣傳公關。黃女士畢業於香港大學，持有文學士學位，積逾20年市場推廣及廣告專業經驗。於加入利豐(零售)有限公司前，黃女士在一間4A廣告公司富雄霸擔任董事總經理多年。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續)

獨立非執行董事

錢果豐博士

錢博士，59歲，自二零零一年一月出任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錢博士現任CDC Corporation之主席及分別為其附屬公司China.com Inc.和CDC Software Corporation之主席及董事。此外，彼為香港鐵路有限公司主席及恒生銀行有限公司董事長。錢博士亦出任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香港商品交易所有限公司、九龍倉集團有限公司、Swiss Re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及華潤電力控股有限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四月被委任)的董事局成員。錢博士曾任滙豐控股有限公司、VTech Holdings Limited及英之傑集團董事。於公職方面，錢博士為香港／歐盟經濟合作委員會主席、香港工業總會名譽會長及前主席及亞太經濟合作組織商業顧問委員會香港區成員。彼於二零零八年一月獲委任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天津市常務委員會委員。於一九九二年至一九九七年期間，錢博士為當時港英政府的行政會議成員。於一九九七年七月一日彼被委任為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會議成員，任職至二零零二年六月。彼於一九七八年取得美國賓夕凡尼亞大學經濟學博士學位，並於二零零六年出任為該大學之校董會成員。錢博士於一九九三年獲頒太平紳士、於一九九四年獲頒CBE勳銜，並於一九九九年獲頒金紫荊星章。於二零零八年，錢博士獲法國頒授The Honour of Chevalier de l'Ordre du Merite Agricole。

區文中

區先生，61歲，自二零零一年一月出任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區先生持有美國University of Wisconsin之化工專業理學士及食品科學專業之理學碩士學位，以及加拿大多倫多大學之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區先生亦為於香港上市的中港照相器材集團有限公司及於新加坡上市的Eu Yan Sang International之非執行董事。

羅啟耀

羅先生，62歲，自二零零五年八月出任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羅先生為Shanghai Century Capital Limited之主席。彼於銀行、財務及投資方面擁有逾30年經驗。羅先生為於香港上市的彩星集團有限公司、Tristate Holdings Limited、萬威國際有限公司及南順(香港)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The Taiwan Fund, Inc.及納斯達克上市公司Mecox Lane Limited(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上市)之董事。羅先生曾出任Shanghai Century Acquisition Corporation之主席及聯席行政總裁，該公司曾於美國證券交易所上市。羅先生自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六年五月出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委員會之委員。羅先生為加拿大特許會計師公會之特許會計師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集團監察總裁

蕭啟鏗

蕭先生，66歲，於二零零五年加入本集團為集團監察總裁。蕭先生於一九九三年首先加入利豐有限公司集團出任財務總監至一九九六年，其後為監察總裁。蕭先生現為利豐集團主要股東利豐(1937)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利豐集團主要公司包括上市公司利豐有限公司、利邦控股有限公司及本公司，蕭先生亦為該等公司之集團監察總裁。在加入利豐集團前，蕭先生曾為容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現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合夥人及自一九八一年至一九八九年主管其香港審核事務，專責提供企業合併、收購、融資及上市等顧問事宜。於公職方面，蕭先生出任香港房屋協會監事會之委員及為其審核委員會之前主席(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六年)。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六年，蕭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商界專業會計師委員會成員，二零零四年至二零一零年，彼出任證監會雙重存檔事宜顧問小組成員，亦於二零零七年出任香港會計師公會企業管治委員會之副主席。彼為澳洲特許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及香港董事學會資深會員。蕭先生於澳洲塔斯曼尼亞大學獲取經濟學士學位。

高級管理人員

白志堅 – 營運總監

白先生，52歲，擁有逾20年零售及食品分銷業務經驗。彼現為集團的營運總監，除負責管理OK便利店香港業務之運作外，亦與行政總裁聯手為集團各項業務提供策略性指引、領導支援及意見。白先生於一九九九年五月加入集團前，曾於夏暉食品集團擔任高級經理，負責麥當勞餐廳食品分銷及物流服務。白先生於香港大學畢業，持有工程學學士學位，並持有香港大學工程學碩士學位。白先生為香港零售管理協會之執委會成員及零售行業培訓諮詢委員會委員 – 資歷架構。

陳黃敏莉 – 董事總經理 – 聖安娜餅屋(香港及澳門)

陳女士，48歲，於連鎖零售業務擁有逾20年經驗。彼負責聖安娜餅屋於香港及澳門之零售業務營運，並為集團在廣州之營運提供意見。彼持有美國西北大學凱洛格管理學院聯同香港科技大學頒發之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於加拿大劍士大學取得行政學士學位。陳女士於一九八六年加入聖安娜集團並於一九九六年晉升為董事總經理。陳女士為香港科技大學商科學院諮詢委員會成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續)

高級管理人員(續)

簡永全－董事總經理－聖安娜食品生產

簡先生，59歲，擁有逾30年在香港及華南等地之國際及本地公司從事製造及物流管理之經驗。彼前為利亞華南之總經理，於二零零七年三月調任為聖安娜生產業務之董事總經理，現時負責管理聖安娜之食品生產工作，包括位於香港、深圳、廣州及澳門的工廠。於二零零零年二月加入集團前，彼為夏暉食品集團及利和物流(香港)有限公司總經理，負責向公司之國際客戶提供供應鏈管理服務。加入集團後，簡先生被委任為OK便利店華南業務之總經理，負責將OK便利店業務擴展至南中國市場。彼於加拿大McGill University畢業，持有機械工程學士學位，並持有澳門東亞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黎振鵬－董事及總經理－利亞華南

黎先生，49歲，於二零零九年十月晉升為利亞華南董事及總經理，負責OK便利店及聖安娜於華南之業務。彼於一九八七年加入集團並於二零零六年出任香港OK便利店營運總經理。黎先生持有香港城市大學商業學榮譽文學士學位及國際企業管理學碩士學位。

許志豪－集團財務董事

許先生，36歲，在零售業方面擁有廣泛之財務及會計經驗。於二零零四年七月加入集團前，彼為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之經理，負責為知名的批發及零售客戶提供審計及商務諮詢服務。許先生畢業於香港科技大學，持有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主修會計，及持有香港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CFA Institute會員。

投資者資訊

上市資料

上市股份
股份代號

香港聯合交易所(創業板)
08052

重要日期

二零一一年三月九日
二零一一年五月一日至五月五日(包括首尾兩天)
二零一一年五月五日
二零一一年五月六日

公佈二零一零年度末期業績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股東週年大會
寄發二零一零年末期股息單

股份資料

每手買賣股數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發行股份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市值
二零一零年每股盈利
 中期
 全年
二零一零年每股股息
 中期
 特別
 末期
 全年

2,000股
731,567,974股
2,311,755,000港元
7.9港仙
18.67港仙
1.9港仙
2.4港仙
8.5港仙
12.8港仙

股份登記及過戶

主要：

Butterfield Fulcrum Group (Cayman) Limited
P.O. Box 609
Butterfield House
68 Fort Street
Grand Cayman KY1-1107
Cayman Islands

香港分處：

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二十八號
金鐘匯中心二十六樓

詢問聯絡

許志豪先生
集團財務董事
電話
傳真
電郵

2991 6300
2991 6302
investor@cr-asia.com

利亞零售有限公司
香港九龍長沙灣道888號
利豐大廈5樓

網址

www.cr-asia.com

董事會報告

董事欣然提呈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董事會報告連同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及營運分析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主要以Circle K商標於香港及中國大陸經營連鎖便利店，及以聖安娜商標於香港及中國大陸經營連鎖餅屋。

本年度按業務及地區分類之集團業績表現分析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

業績及分配

本集團本年度業績載於第61頁之綜合損益表。

董事會已宣派中期股息每股1.9港仙，合共13,868,000港元，及特別股息每股2.4港仙，合共17,518,000港元，並已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派付。

董事會現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8.5港仙，合共62,197,000港元。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在本年度之儲備變動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

捐款

年內本集團之慈善及其他捐款為314,000港元。

固定資產

本集團之固定資產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股本

本公司之股本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

可供分派儲備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零九年修訂版)計算，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可供分派儲備為337,553,000港元(二零零九年：334,895,000港元)。

優先購股權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中並無優先購股權之條文，而開曼群島之法例亦無此等權利之限制。

附屬公司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附屬公司之資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

五年財務摘要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五個年度之業績、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第122頁。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股份。

購股權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一月六日採納並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二十四日作出修訂之購股權計劃(「2001年購股權計劃」)，董事會可酌情授予任何合資格參與者購股權，賦予彼等權利認購本公司股份。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十日終止2001年購股權計劃。此後並不會再根據2001年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惟2001年購股權計劃之條款於所有其他方面仍具十足效力及效用。於2001年購股權計劃之終止前授出且於其後尚未行使之所有購股權將仍然有效。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十日採納新購股權計劃(「2010年購股權計劃」)，根據該計劃，董事會可酌情授予任何合資格參與者購股權，賦予彼等權利認購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購股權根據2010年購股權計劃被授出、行使、失效或註銷。

董事會報告(續)

購股權(續)

上述2001年購股權計劃及2010年購股權計劃之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i) 購股權計劃的目的

購股權計劃旨在吸引及挽留最優秀的僱員協助發展本公司的業務，以及給予購股權計劃合資格參與者提供額外的獎勵或獎賞，以表揚彼等為本公司股東帶來的價值所作的貢獻而設。

(ii) 合資格參與者

任何僱員(不論是全職或兼職僱員，包括本公司或購股權計劃所界定的任何聯屬公司(「聯屬公司」)的任何執行或非執行董事)或本集團或任何聯屬公司的任何顧問、代理、諮詢人、業務聯盟、合營夥伴或貨品或服務供應商，或本集團或任何聯屬公司的業務聯盟、合營夥伴或貨品或服務供應商的任何僱員。

(iii) 股份數目上限

因根據2001年購股權計劃或2010年購股權計劃已授出／將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的行使而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逾於批准相關購股權計劃當日之已發行股份數目的10%。

於本報告刊發日期，根據2010年購股權計劃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已授出的購股權除外)共72,991,597股，約為本公司已發行股本9.98%。

(iv) 各參與者的限額

除非經本公司的獨立股東特別批准，否則於任何12個月期間各合資格參與者因行使獲授的購股權(不論已行使或尚未行使者)而發行及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

(v) 購股權期限

就任何特定購股權而言，董事會可以其絕對酌情權釐定該期限，惟該期限由開始日期(「開始日期」)起計不可少於三年亦不得超過十年。開始日期被視為於該購股權授出予合資格參與者之日起計生效。

購股權(續)

(vi) 於申請或接納時須繳付之金額

授出購股權之邀約由開始日期起計28日之期間內可供接納。當本公司接獲由承授人正式簽署接納購股權之函件副本，連同支付予本公司之1.00港元，作為授出購股權之代價時，授出購股權之邀約即被視為已獲接納。

(vii) 認購價

就任何特定購股權而言之認購價，董事會須於有關購股權授出之時以其絕對酌情權釐定其價格，惟價格不可低於下列三者之最高者：(i)股份於開始日期載於聯交所日報表之收市價；(ii)股份於緊接開始日期前於聯交所有買賣的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日報表所列之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之面值。

(viii) 2010年購股權計劃之剩餘期限

董事會有權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十日起計十年內隨時向任何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

董事會報告(續)

購股權(續)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2001年購股權計劃項下之購股權變動詳情如下：

(A) 連續合約僱員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一零年 一月一日	授出 (附註1)	行使 (附註2)	失效 (附註3)	到期 (附註4)	於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行使價 港元	授出日期	可由下列日期 起行使	可於下列日期 前行使
418,000	-	-	-	(418,000)	-	2.86	二零零五年 五月四日	二零零六年 五月四日	二零一零年 五月三日
332,000	-	-	-	(332,000)	-	2.86	二零零五年 五月四日	二零零七年 五月四日	二零一零年 五月三日
1,588,000	-	(1,524,000)	-	(64,000)	-	2.53	二零零五年 九月十四日	二零零六年 九月十四日	二零一零年 九月十三日
140,000	-	(100,000)	(16,000)	(24,000)	-	2.53	二零零五年 九月十四日	二零零七年 九月十四日	二零一零年 九月十三日
756,000	-	(28,000)	(56,000)	-	672,000	2.905	二零零六年 三月十日	二零零七年 三月十日	二零一一年 三月九日
450,000	-	-	(86,000)	-	364,000	2.905	二零零六年 三月十日	二零零八年 三月十日	二零一一年 三月九日
374,000	-	-	(42,000)	-	332,000	2.93	二零零六年 八月二十九日	二零零七年 八月二十九日	二零一一年 八月二十八日
126,000	-	-	(14,000)	-	112,000	2.93	二零零六年 八月二十九日	二零零八年 八月二十九日	二零一一年 八月二十八日
1,104,000	-	-	(28,000)	-	1,076,000	3.00	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日	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日	二零一二年 三月二十九日
310,000	-	-	(62,000)	-	248,000	3.00	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日	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日	二零一二年 三月二十九日
2,720,000	-	-	(160,000)	-	2,560,000	3.39	二零零七年 五月三日	二零零九年 五月三日	二零一二年 五月二日
2,680,000	-	-	(120,000)	-	2,560,000	3.39	二零零七年 五月三日	二零一零年 五月三日	二零一三年 五月二日

購股權(續)

(A) 連續合約僱員(續)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一零年 一月一日	授出 (附註1)	行使 (附註2)	失效 (附註3)	到期 (附註4)	於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行使價 港元	授出日期	可由下列日期 起行使	可於下列日期 前行使
2,680,000	-	-	(120,000)	-	2,560,000	3.39	二零零七年 五月三日	二零一一年 五月三日	二零一四年 五月二日
508,000	-	-	(50,000)	-	458,000	3.46	二零零七年 十一月十九日	二零零九年 十一月十九日	二零一二年 十一月十八日
700,000	-	-	(60,000)	-	640,000	3.46	二零零七年 十一月十九日	二零一零年 十一月十九日	二零一三年 十一月十八日
700,000	-	-	(80,000)	-	620,000	3.46	二零零七年 十一月十九日	二零一一年 十一月十九日	二零一四年 十一月十八日
740,000	-	-	-	-	740,000	2.04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二十日
180,000	-	-	(60,000)	-	120,000	2.04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二十日
16,506,000	-	(1,652,000)	(954,000)	(838,000)	13,062,000				

董事會報告(續)

購股權(續)

(B) 董事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行使價 港元	授出日期	可由下列日期 起行使	可於下列日期 前行使
	於 二零一零年 一月一日	授出	行使	失效	到期					
楊立彬	400,000	-	-	-	-	400,000	3.39	二零零七年 五月三日	二零零九年 五月三日	二零一二年 五月二日
	400,000	-	-	-	-	400,000	3.39	二零零七年 五月三日	二零一零年 五月三日	二零一三年 五月二日
	400,000	-	-	-	-	400,000	3.39	二零零七年 五月三日	二零一一年 五月三日	二零一四年 五月二日
黃玉嫻	200,000	-	-	-	-	200,000	3.39	二零零七年 五月三日	二零零九年 五月三日	二零一二年 五月二日
	200,000	-	-	-	-	200,000	3.39	二零零七年 五月三日	二零一零年 五月三日	二零一三年 五月二日
	200,000	-	-	-	-	200,000	3.39	二零零七年 五月三日	二零一一年 五月三日	二零一四年 五月二日
	1,800,000	-	-	-	-	1,800,000				

附註：

1. 於年內並無授出任何購股權。
2. 可認購1,652,000股股份之購股權於年內被行使，有關股份在緊接購股權行使日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約為3.01港元。
3. 可認購954,000股股份之購股權於年內因若干承授人之僱傭關係終止而作廢。
4. 可認購838,000股股份之購股權於年內到期失效。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概無根據2001年購股權計劃或2010年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其他購股權予本公司之董事、主要行政人員、管理層股東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

董事

本年度及直至本報告刊發日期之在任董事如下：

非執行董事

馮國經博士

馮國綸博士

錢果豐博士*

區文中先生*

羅啟耀先生*

Godfrey Ernest SCOTCHBROOK先生

Jeremy Paul Egerton HOBBS先生

黃玉娜女士

執行董事

楊立彬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7條，馮國經博士、區文中先生及黃玉娜女士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輪值退任。黃玉娜女士因其他事務已決定不再重選。其他退任董事均符合資格及願意膺選連任。

非執行董事之初步任期為三年，期滿後一直有效，惟任何一方可給予對方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以終止任期。此外，所有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須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及《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最少每三年輪流退任及在股東週年大會上由股東重選。

董事服務合約

執行董事與本公司簽訂服務合約，合約初步為期三年，自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期滿後一直有效，惟任何一方可於任何時間(包括最初三年期間)向對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與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任何本集團不可於一年內無償終止之服務合約(法定賠償除外)。

董事於合約中權益

除下文「關連交易」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有關連人士交易」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或控股公司於本年度或年結時，概無簽訂任何涉及本公司之業務而本公司之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之重大合約。

董事會報告(續)

董事於本公司及若干主要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各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之聯繫人於本公司及若干主要相聯法團(附註1)(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記錄在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董事須遵守的證券交易標準守則及/或本公司採納之證券買賣常規守則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本公司

股份及股份衍生工具下相關股份的合計好倉

董事姓名	股份數目			相關股份數目 (購股權)	合計權益	權益百分率 (大約)
	個人權益	家屬權益	法團/ 信託權益			
馮國經博士	-	-	373,692,000 (附註2)	-	373,692,000	51.08%
馮國綸博士	-	-	373,692,000 (附註2)	-	373,692,000	51.08%
楊立彬先生	19,196,000	-	-	1,200,000 (附註3)	20,396,000	2.78%
黃玉娜女士	1,588,000	-	-	600,000 (附註4)	2,188,000	0.29%
錢果豐博士	1,000,000	-	-	-	1,000,000	0.13%
Jeremy Paul Egerton Hobbins先生	180,000	-	-	-	180,000	0.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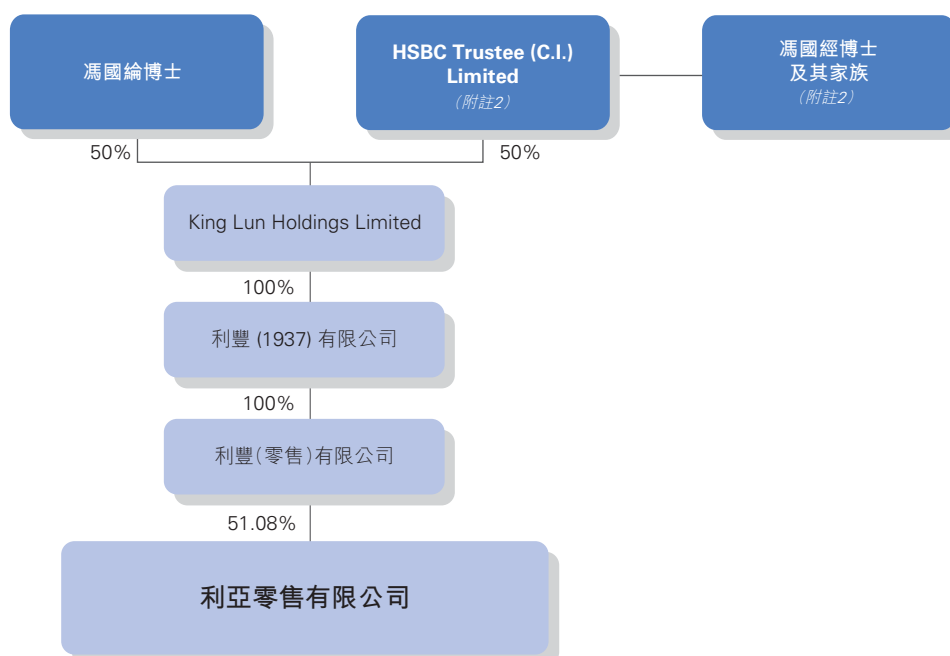
董事於本公司及若干主要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續)

主要相聯法團

股份及股份衍生工具下相關股份的合計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股份類別	數目		權益性質/ 持有身份	權益百分率 (大約)
			(i) 股份	(ii) 相關股份		
馮國經博士	Li & Fung (Distribution) Limited	全面投票權 普通股	13,800,000	-	(附註5)	100%
	LiFung Trinity Limited	普通股	1	-	(附註6)	100%
馮國綸博士	Li & Fung (Distribution) Limited	全面投票權 普通股	13,800,000	-	法團權益 (附註5)	100%
	LiFung Trinity Limited	普通股	1	-	法團權益 (附註6)	100%

下列圖表概述馮國經博士及馮國綸博士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本公司股份的權益：



董事會報告(續)

董事於本公司及若干主要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續)

附註：

1.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馮國經博士及馮國綸博士透過擁有King Lun Holdings Limited(「King Lun」)及本公司之權益，被視作擁有本公司若干相聯法團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聯交所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日授出豁免，以使本公司不須全面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8.15條披露董事於相聯法團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因此，「董事於本公司及若干主要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一節所述之公司僅屬本公司之主要相聯法團。
2. King Lun透過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利豐(零售)有限公司(「利豐零售」)(利豐(1937)有限公司(「利豐(1937)」)之全資附屬公司)持有本公司373,692,000股股份。HSBC Trustee (C.I.) Limited(為馮國經博士家族成員利益而設立之信託之受託人)擁有King Lun 50%之已發行股本，馮國綸博士擁有King Lun餘下50%已發行股本。
3.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三日，根據本公司之2001年購股權計劃，楊立彬先生獲授購股權，以按每股行使價3.39港元認購合共1,200,000股股份。有關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表現之購股權分別分三個等份歸屬予楊立彬先生。有關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表現之購股權已經確認歸屬，並分別可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三日至二零一二年五月二日及二零一零年五月三日至二零一三年五月二日期間內行使。有關二零零九年表現之購股權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三日至二零一四年五月二日期間內可予行使。
4.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三日，根據本公司之2001年購股權計劃，黃玉娜女士獲授購股權，以按每股行使價3.39港元認購合共600,000股股份。有關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表現之購股權分別分三個等份歸屬予黃玉娜女士。有關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表現之購股權已經確認歸屬，並分別可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三日至二零一二年五月二日及二零一零年五月三日至二零一三年五月二日期間內行使。有關二零零九年表現之購股權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三日至二零一四年五月二日期間內可予行使。
5. King Lun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利豐(1937)持有13,800,000股Li & Fung (Distribution) Limited股份。馮國經博士及馮國綸博士透過如上文附註2所載各自於King Lun及利豐(1937)之權益而被視為擁有該等股份之權益。
6. King Lun透過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利豐零售持有1股LiFung Trinity Limited股份。馮國經博士及馮國綸博士透過如上文附註2所載各自於King Lun及利豐(1937)之權益及於利豐零售之間接權益而被視為擁有該等股份之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之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

股東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股東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錄在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股份的合計好倉

股東名稱	股份數目	權益性質／ 持有身份	權益百分率 (大約)
HSBC Trustee (C.I.) Limited	373,692,000	受託人 (附註1)	51.08%
King Lun Holdings Limited	373,692,000	法團權益 (附註1)	51.08%
Aberdeen Asset Management Plc及其 其聯繫人	84,220,000	其他 (附註2)	11.51%
Arisaig Asia Consumer Fund Limited (「Arisaig Asia」)	92,580,000	其他	12.65%
Arisaig Partners (Mauritius) Limited (「Arisaig Partners」)	92,580,000	其他 (附註3)	12.65%
Lindsay William Ernest Cooper (「Cooper先生」)	92,580,000	法團權益 (附註4)	12.65%

附註：

- 該等股份為利豐零售持有。King Lun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利豐(1937)間接全資擁有利豐零售。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HSBC Trustee (C.I.) Limited、King Lun、利豐(1937)及利豐零售均被視為擁有該等股份之權益。請亦參閱上文「董事於本公司及若干主要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一節附註2。
- Aberdeen Asset Management Plc及其聯繫人(統稱「Aberdeen集團」)代表Aberdeen集團所管理之賬戶持有股份。
- 該等股份由Arisaig Asia持有，Arisaig Partners為Arisaig Asia之基金經理。
- 該等股份由Arisaig Asia持有，Arisaig Partners為Arisaig Asia之基金經理。Arisaig Partners由Cooper先生透過一連串公司，包括Skye Partners Limited(由Cooper先生直接持有33.33%)間接持有33.33%。Skye Partners Limited全資擁有Arisaig Partners (Holdings) Ltd.，而Arisaig Partners (Holdings) Ltd.則全資擁有Arisaig Partners。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其他股東擁有須記錄在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續)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獲得的公開資料及就董事知悉，董事確認，於年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一直維持聯交所要求的公眾持股量。

董事認購股份或債券之利益

除上文「購股權」一節所披露者外，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包括彼等之配偶及未滿十八歲子女)可透過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票或債券而獲得利益。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主要供應商於本年度所佔採購百分比如下：

—最大供應商	21%
—五大供應商合計	48%

本公司董事、彼等之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概無於上述五大供應商擁有權益。

於本年度，本集團向其五大客戶出售少於30%之產品及服務。

關連交易

於本年度，本集團與有關連人士達成多項交易(詳情見第120頁及第121頁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以下交易預期持續進行，並將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獲豁免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千港元
1. 向利和(香港)有限公司(「利和(香港)」)購買產品淨額(附註1)	11,287
2. 向利豐(1937)有限公司(「利豐(1937)」)及其聯繫人租用物業及／或獲取特許權之租金(附註2)	6,712

附註：

- 指OK便利店有限公司根據一項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六日訂立之協議(有關詳情在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六日之公佈內披露)，按其標準業務條款向利和(香港)(本公司控股股東之聯繫人)購買各種產品(食品及非食品類之產品)之款項。
- 指本公司根據一項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八日與利豐(1937)(本公司之控股股東)簽訂的總協議(有關詳情在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八日之公佈內披露)，向利豐(1937)及其聯繫人租用物業及／或獲取特許權所支付的租金款項。

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五日，本公司與利豐(1937)訂立關於本集團向利豐(1937)及其聯繫人採購多種產品(食品及非食品產品)之總協議，年期由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該項協議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但豁免於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有關詳情在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五日之公佈內披露)。

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上述交易乃按一般商業條款並且不遜於獨立第三方所提供予集團之條款進行。各項交易均於本集團之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而對本公司而言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股東整體利益。此外，本公司已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0章所載有關上述交易之披露要求。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20.38段，董事會委聘本公司核數師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相關服務準則第4400號「為財務資料執行協定程序的約定項目」就上文第1至2項所述的持續關連交易進行若干協定程序。核數師已確認該等持續關連交易：

- 已獲得本公司董事會的批准；
- 按規管該等交易的有關協議的條款訂立；及
- 並無超越有關公佈所披露之限額。

董事會報告(續)

與控股股東之合約

除上述「關連交易」一節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有關連人士交易」所披露者外，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與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進行或簽署其他重大合約。

管理合約

於本年度，本公司並無進行或簽署任何與本公司全部或重大部份業務之管理及行政有關之合約。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於本年度，本公司董事或管理層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於與本集團業務出現競爭或可能出現競爭之業務中擁有權益。

董事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董事須於各財政期間，負責編制可真實公平地反映出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於有關期間之業績及現金流量之財務報表。在編制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時，董事揀選了合適及相關之會計政策(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並貫徹地應用；作出審慎合理之判斷及估計，並按持續營運之基準編制財務報表。董事負責存置適當之會計記錄，以便能於任何時間合理準確地披露本集團之財務狀況。

核數師

本財務報表已經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該核數師任滿告退，但表示願意應聘連任。

代表董事會

主席

馮國經

香港，二零一一年三月九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
太子大廈二十二樓

致利亞零售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61頁至第121頁利亞零售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合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及公司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入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資料。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制綜合財務報表，以令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及落實其認為編制綜合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計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僅向整體股東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該等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計，以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計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計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制綜合財務報表以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公司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計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事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溢利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制。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一年三月九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收益	5	3,575,238	3,349,326
銷售成本	6	(2,346,370)	(2,181,565)
毛利		1,228,868	1,167,761
其他收入	5	76,948	67,052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7	15,261	(2,177)
店舖開支	6	(925,242)	(899,814)
分銷成本	6	(85,622)	(83,062)
行政開支	6	(151,075)	(143,571)
經營溢利		159,138	106,189
利息收入	8	5,970	3,354
除所得稅前溢利		165,108	109,543
所得稅開支	9	(28,749)	(19,094)
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10 & 27	136,359	90,449
每股盈利			
基本(港仙)	11	18.67	12.39
攤薄(港仙)	11	18.67	12.39
股息	12	93,583	56,204

第69頁至第121頁的附註為本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部份。

綜合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136,359	90,449
年內經扣除稅項後之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滙兌差異	403	(16)
公司股東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136,762	90,433

第69頁至第121頁的附註為本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部份。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重列)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重列)
	附註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15	309,196	300,717	389,935
土地租金	16	33,098	32,517	33,571
無形資產	17	357,465	357,465	357,465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19	1,895	1,895	1,895
租金及其他長期按金		47,878	43,597	59,584
銀行存款	24	97,729	149,400	–
遞延稅項資產	20	9,449	9,754	8,280
		856,710	895,345	850,730
流動資產				
存貨	21	147,281	127,920	118,255
租金按金		34,654	28,178	21,068
貿易應收賬款	22	34,170	29,531	35,066
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62,050	56,153	74,650
可收回稅項		–	1,039	82
待售資產	23	–	20,537	–
銀行存款	24	70,000	–	–
現金及等同現金	24	454,227	365,888	418,490
		802,382	629,246	667,611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	25	468,255	432,696	438,442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77,438	143,194	143,400
應付稅項		8,612	9,585	12,848
禮餅券		123,810	124,228	125,398
		778,115	709,703	720,088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24,267	(80,457)	(52,47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880,977	814,888	798,253

綜合資產負債表(續)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重列)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重列)
資本來源：				
股本	26	73,157	72,992	72,992
儲備	27	714,275	665,219	653,197
擬派股息	27	62,197	43,795	40,145
股東資金		849,629	782,006	766,334
非控制性權益		-	-	(8,256)
		849,629	782,006	758,078
非流動負債				
長期服務金負債	28	20,397	20,993	22,533
遞延稅項負債	20	10,951	11,889	17,642
		880,977	814,888	798,253

代表董事會

董事
馮國經

董事
楊立彬

第69頁至第121頁的附註為本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部份。

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附屬公司投資及借貸	18	654,538	672,838
固定資產	15	4,730	–
其他長期按金		34	–
銀行存款	24	–	70,000
		659,302	742,838
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之款項	18	110,142	94,286
租金按金		989	–
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1,368	1,004
銀行存款	24	70,000	–
現金及等同現金	24	38,270	182,875
		220,769	278,165
流動負債			
應付附屬公司之款項	18	454,185	608,555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4,655	4,369
應付稅項		192	192
		469,032	613,116
流動負債淨值		(248,263)	(334,95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11,039	407,887
資本來源：			
股本	26	73,157	72,992
儲備	27	275,356	291,100
擬派股息	27	62,197	43,795
		410,710	407,887
非流動負債			
長期服務金負債	28	329	–
		411,039	407,887

代表董事會

董事
馮國經

董事
楊立彬

第69頁至第121頁的附註為本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部份。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公司股東應佔							非控制性	合計權益
	股本	股份溢價	合併儲備	資本儲備	以股份		保留盈餘	權益	
					支付僱員	酬金儲備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72,992	281,614	177,087	13,433	11,729	8,678	200,801	(8,256)	758,078
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	-	-	-	-	-	90,449	-	90,449
滙兌差異	-	-	-	-	-	(16)	-	-	(16)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	(16)	90,449	-	90,433
僱員購股權	-	-	-	-	2,032	-	1,004	-	3,036
股息	-	-	-	-	-	-	(52,554)	-	(52,554)
額外收購附屬公司權益 (附註18)	-	-	-	-	-	-	(25,243)	8,256	(16,987)
	-	-	-	-	2,032	-	(76,793)	8,256	(66,505)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2,992	281,614	177,087	13,433	13,761	8,662	214,457	-	782,006

第69頁至第121頁的附註為本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部份。

綜合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公司股東應佔							非控制性	合計權益
	股本	股份溢價	合併儲備	資本儲備	以股份		保留盈餘	權益	
					支付僱員	酬金儲備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72,992	281,614	177,087	13,433	13,761	8,662	214,457	-	782,006
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	-	-	-	-	-	136,359	-	136,359
滙兌差異	-	-	-	-	-	403	-	-	403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	403	136,359	-	136,762
發行股份	165	4,025	-	-	-	-	-	-	4,190
僱員購股權	-	1,301	-	-	(867)	-	1,418	-	1,852
股息	-	-	-	-	-	-	(75,181)	-	(75,181)
	165	5,326	-	-	(867)	-	(73,763)	-	(69,139)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3,157	286,940	177,087	13,433	12,894	9,065	277,053	-	849,629

第69頁至第121頁的附註為本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部份。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入	29	238,803	187,685
已繳香港利得稅項		(26,045)	(27,235)
已繳海外所得稅項		(3,271)	(3,308)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			
		209,487	157,14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買固定資產		(76,918)	(59,080)
購買土地租金		(1,496)	–
出售固定資產所得款項		38,395	48,496
銀行存款之增加		(17,729)	(150,000)
已收利息		5,870	3,354
投資活動所耗現金淨額			
		(51,878)	(157,230)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4,190	–
已派股息		(75,181)	(52,554)
融資活動所耗現金淨額			
		(70,991)	(52,554)
現金及等同現金之增加／(減少)			
		86,618	(52,642)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		365,888	418,490
外幣滙率變動之影響		1,721	4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			
		454,227	365,888

第69頁至第121頁的附註為本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部份。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利亞零售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業務為以「OK便利店」及「聖安娜」商標於香港、澳門及中國大陸經營連鎖便利店及餅屋業務。

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註冊地址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之第一上市地點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董事會已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九日批准申請自聯交所創業板轉至主板上市。

除非特別呈列，本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為單位呈列。本綜合財務報表已經董事會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九日批准。

2. 主要會計政策

編制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所適用之主要會計政策列載如下。除非特別呈列，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是依據過往年度一貫所適用之政策呈列。

(a) 編制基準

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歷史成本常規編制，以及按照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及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記賬之財務資產，按其公平值記賬。

遵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制財務報表需要作出若干關鍵會計估計，亦需要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判斷。在綜合財務報表中涉及高度判斷或較複雜之範疇，或重要估算及判斷之範疇於附註4披露。

本集團已採納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並與營運相關之新及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3(修訂)	業務合併
香港會計準則27(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年度改進項目	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改進項目
香港—詮釋5	財務報表之呈列—借款人對於載有即時還款條款之定期貸款的分類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a) 編制基準(續)

採納此等新及修訂之準則及詮釋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帶來重大影響，亦不會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造成重大變動，唯包括在年度改進項目中香港會計準則17修訂「租賃」除外。

香港會計準則17修訂「租賃」，規定若租賃土地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均轉讓予集團，租賃土地歸類為財務租約，並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列賬。由於集團所持若干土地之最低租金(即成交價)的現值大致相等於土地(猶如為永久業權)的公平值，已歸類為財務租約。有關修訂已按訂立租約時存在的資料追溯應用於在採納修訂日之未到期的租約。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17修訂對綜合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之影響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資產增加／(減少)			
固定資產	83,784	86,754	141,303
土地租金	(83,784)	(86,754)	(141,303)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開支增加／(減少)			
折舊	2,252	3,055	3,150
攤銷	(2,252)	(3,055)	(3,150)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但與本集團營運無關之新及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修訂)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修訂	首次採納者之額外豁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修訂	集團以現金結算之股份基礎付款交易
香港會計準則39修訂	可作對沖項目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9及 香港會計準則39修訂	勘入式衍生工具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17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18	客戶資產轉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a) 編制基準(續)

本集團並未提早採納以下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之已公佈新及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採納此等新及修訂準則及詮釋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帶來重大影響，亦不會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造成重大變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修訂	首次採納者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7披露比較資料的有限豁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修訂	嚴重高通脹及剔除首次採納者之固定日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7修訂	披露－轉讓金融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9	金融工具
香港會計準則12修訂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香港會計準則24(修訂)	關連人仕之披露資料
香港會計準則32修訂	供股分類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14修訂	預付最低撥款規定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19	區分金融負債與股本工具
年度改進項目	二零一零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改進項目

為符合本年度之呈列基準，已於綜合財務報表中重新分類若干比較數字。

(b) 綜合財務報表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財務報表。

(i)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有權監管其財務及經營決策之所有實體，一般擁有其過半數投票權之股權。於評估本集團是否控制另一實體時，會考慮目前可予行使或可予轉換之潛在投票權存在與否以及其影響。附屬公司自控制權轉移予本集團之日起全面綜合計算。附屬公司在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綜合入賬。

本集團利用購買法將業務合併入賬。購買的對價根據於交易日期所給予資產、所產生或承擔的負債及發行的股本工具的公允價值計算。所轉讓的對價包括或有對價安排所產生的任何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購買相關成本在產生時支銷。在業務合併中所購買可辨認的資產以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有負債，首先以彼等於購買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就個別收購基準，本集團可按公允價值或按非控制性權益應佔被購買方淨資產的比例，計量被收購方的非控制性權益。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b) 綜合財務報表(續)

(i) 附屬公司(續)

轉讓的對價被購買方任何非控制性權益，以及被收購方任何之前權益在購買日期的公允價值，超過本集團應佔所購買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的數額，列為商譽(附註2f)。就廉價購買而言，若該數額低於所購入子公司淨資產的公允價值，該差額直接在綜合全面收入表中確認。

集團內公司間之內部交易、交易之結餘及未變現收益已予以對銷。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附屬公司之會計政策已於必要情況下作出改動，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政策貫徹一致。

在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內，附屬公司之投資以成本值扣除減值虧損準備入賬(附註2g)。本公司將附屬公司之業績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ii) 非控制性權益的交易政策

本集團將其與非控制性權益進行的交易視為與本集團權益持有者進行的交易。向非控制性權益進行之收購，即合併成本與購入附屬公司之相關淨資產價值之差額記錄為權益。向非控制性權益的處置的盈虧亦記錄在權益中。

(c)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之呈報方式與向主要決策人提供之內部報告貫徹一致。董事會被確認為主要決策人作出策略性決策，即負責資源分配及評估經營分部之表現。

(d) 外幣換算

(i) 功能及呈列貨幣

所有集團公司各自財務報表中的項目均按有關公司營運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算。綜合財務報表則以港元作呈列，其為本公司的功能及本集團的呈列貨幣。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d) 外幣換算(續)

(ii)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按交易日或按重新計量項目之估值日的滙率換算為功能貨幣。因此等交易的結算以及因以外幣為本位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年終滙率進行換算而產生的滙兌盈虧均記入綜合損益表。

非貨幣項目(例如分類為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權益)之滙兌差異包括在其他全面收入之可供出售儲備內。

(iii) 集團公司

功能貨幣有別於呈列貨幣之所有集團實體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會按以下方式換算為呈列貨幣：

- (i) 所呈列各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按有關結算日之收市滙率換算；
- (ii) 各損益表之收入及支出項目均按平均滙率換算；及
- (iii) 所有因此產生之滙兌差異會確認為獨立權益部分。

於綜合財務報表時，換算海外業務之淨投資所產生滙兌差異會於股東權益處理。當清理部份或出售海外業務時，有關於權益內之滙兌差異會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作為出售盈虧之部分。

因收購海外業務而產生之商譽及公平值調整視為該海外業務之資產及負債，並按收市滙率換算。

(e)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乃按實際成本值減累積折舊及累積減值虧損列賬。實際成本包括收購項目之直接應佔開支。

永久業權土地按成本值入賬，並沒有作出任何攤銷。租賃土地歸類為財務租約及樓宇之折舊乃按其剩餘租賃年限(二十四年至四十四年)以直線法計算。租賃物業裝修之折舊乃按其租賃年限(三年至十年)以直線法計算。其他固定資產之折舊乃以直線法按其估計可用年限內將其成本值撇銷。主要之折舊年率如下：

設備、傢俬及裝置	10% – 33 $\frac{1}{3}$ %
汽車	16 $\frac{2}{3}$ % – 25%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e) 固定資產(續)

將固定資產重修至其正常運作狀態之重大開支均在綜合損益表支銷。

資產之剩餘價值及可用年期會於每個結算日作出審閱，並於適當時調整。

倘資產之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會即時撇減資產賬面值至其可收回金額(附註2g)。

出售盈虧按所得款與賬面值的差額釐定，並在綜合損益表內確認。

(f) 無形資產

(i) 商譽

商譽指收購成本超過於收購日本集團應佔所收購附屬公司的淨可識別資產公平值的數額。收購附屬公司的商譽包括在無形資產內。商譽每年就減值進行測試，並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商譽的減值虧損不會撥回。出售某個實體的盈虧包括與被出售實體有關的商譽的賬面值。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會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配是對預期可從商譽產生的業務合併之經營分部中得益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的組別而作出的。

(iii) 商標

購入的商標為沒有限定的可使用年期，故按實際成本列賬，並沒有作出任何攤銷。商標每年就減值進行測試，並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g) 附屬公司投資及非財務資產之減值

須予攤銷之資產會於出現可能無法收回賬面值之事件或狀況變動時檢討是否出現減值。減值虧損按資產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之款額確認。可收回金額為資產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兩者之較高者為準。就評估減值而言，資產按可獨立識別之現金流量(現金產生單位)於最底層分類。除商譽外，已蒙受減值的非財務資產在每個報告日期均就減值是否可以撥回進行檢討。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h) 待售資產

當樓宇之賬面值將主要透過一項出售交易收回而該項出售被視為極可能，則分類為待售資產。如該資產之賬面值將主要透過一項出售交易而非持續使用收回，則該等資產按賬面值與公平值減去出售成本取較低者列賬。

(i) 財務資產

本集團將其投資分類如下：借貸和應收賬款、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及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記賬之財務資產。分類方式視乎購入投資目的而定。管理層在首次確認時釐定其投資的分類。

分類

(i) 借貸及應收賬款

借貸及應收賬款為固定或可釐定付款且沒有在活躍市場上報價的非衍生財務資產。此等款項包括在流動資產內，但到期日由結算日起計超過十二個月者，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借貸及應收賬款包括為綜合資產負債表中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銀行存款及現金及等同現金(附註2k及2l)。

(ii)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為非衍生工具，被指定為此類別或並無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除非管理層有意在結算日後十二個月內出售該項投資，否則此等資產列在非流動資產內。

(iii)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記賬之財務資產

財務資產被分為此類別及按管理層以開始時指定該資產為公平值透過損益記賬。如該資產將會在結算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則屬流動資產。

確認及量度

財務資產的購入及出售在交易日確認－交易日指本集團承諾購入或出售該資產之日。對於並非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記賬之所有財務資產，投資初步按公平值加交易成本確認。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記賬之財務資產，開始時按公平值確認，而交易成本則在綜合損益表中支銷。當從投資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經已到期或經已轉讓，而本集團已將擁有權的所有風險和回報實際轉讓時，財務資產即終止確認。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其後按公平值列賬。借貸及應收賬款使用實際利息法按已攤銷成本列賬。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i) 財務資產(續)

確認及量度(續)

來自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記賬之財務資產之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收益或虧損，列入產生期間綜合損益表中。
來自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記賬之財務資產之股息，當本集團收取有關款項之權利確定時，在綜合損益表內確認為其他收入。

以外幣計值並分類為可供出售之貨幣證券之公平值變動，會按因證券之攤銷成本變動及證券賬面值之其他變動所產生之滙兌差異予以分析。貨幣證券帶來之滙兌差異於損益表確認，非貨幣證券帶來之滙兌差異則在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分類為可供出售之貨幣證券及非貨幣證券之公平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

當分類為可供出售之證券售出或減值時，在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之累計公平值調整，會列作投資證券之收益及虧損計入綜合損益表。

減值

本集團在每個結算日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證明某項財務資產或某組財務資產經已減值。對於分類為可供出售之股權證券，在釐定證券是否已經減值時，會考慮證券公平值有否大幅或長期跌至低於其成本值作為指標。若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存在此等證據，累計虧損(按收購成本與當時公平值的差額，減該財務資產之前在損益表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計算)自其他全面收入中剔除並在綜合損益表記賬。在綜合損益表確認的股權工具減值虧損不會透過綜合損益表撥回。

以借貸及應收賬款來說，其減值虧損乃根據資產賬面值與按財務資產原實際利率貼現而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仍未產生之未來信用損失)之現值兩者之差額計量。資產賬面值予以削減，而該減值虧損則在綜合損益表確認。如貸款有浮動利率，計量任何減值虧損之貼現率為按合同釐定之當期實際利率。在實際應用中，本集團可利用可觀察之市場價格，按資產之公平值計量減值。如其後減值虧損之數額減少，而該減少可客觀地聯繫至減值確認後才發生之事件(例如債務人之信用評級有所改善)，則之前已確認之減值虧損可在綜合損益表轉回。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j) 存貨

存貨指商品及包餅產品，乃按成本或可變現淨值(取較低者)列賬。存貨之成本以加權平均基準計算，包括所有購買成本、轉換成本及將存貨運至現時地點及達致現況所需之其他成本。可變現淨值以預計普通之銷售所得款項扣除適合之變動營銷費用計算。

(k)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初步按公平值及使用實際利息法按已攤銷成本減減值撥備確認。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減值撥備於有客觀證據顯示本集團將無法按應收賬款原訂期限收回所有到期賬款時確認。撥備金額於綜合損益表確認。

(l) 現金及等同現金

現金及等同現金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通知存款。

(m)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源自發行新股份或購股權之遞增成本於權益列作自所得款項之調減。

(n) 貿易應付賬款

貿易應付賬款初步以公平值確認，其後利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o)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期間稅項包括當期及遞延稅項，除直接確認於其他全面收入及權益內之項目，有關稅項將確認於綜合損益表內。在這情況下，該稅項將分別在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

當期所得稅支銷根據本公司及附屬公司運作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結算日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詮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設定撥備。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o)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續)

遞延所得稅利用負債法就資產和負債的稅基與資產和負債在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之差額產生的暫時差異全數撥備。然而，若遞延所得稅來自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步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損益或應課稅盈虧，則不作記賬。遞延所得稅採用在結算日前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並在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算時預期將會適用之稅率而釐定。

遞延所得稅資產是就很可能有未來應課稅利潤而就此可使用暫時差異而確認。

遞延稅項就附屬公司投資產生之暫時差異而撥備，但假若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差異之撥回時間，而暫時差異在可預見將來很有可能不會撥回則除外。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力將當期稅項資產與當期稅項負債抵銷，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涉及同一稅務機關對應課稅實體或不同應課稅實體徵收之所得稅，且有意按淨額將結餘結算，則可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相抵銷。

(p) 僱員福利

(i) 僱員應享假期

僱員在年假之權利在僱員應享有時確認，為截至結算日止僱員已提供之服務而產生之年假之估計負債作出撥備。

僱員之病假及產假或陪妻分娩假不作確認，直至僱員正式休假為止。

(ii) 利潤分享和獎金計劃

當本集團因為僱員已提供之服務而產生現有法律或推定性責任，而責任金額能可靠估算時，則將須在結算日後十二個月內全數支付之利潤分享和獎金計劃之撥備確認入賬。

(iii) 退休金責任

本集團向一項獨立管理基金強制供款。當供款一經支付本集團並無未來之供款責任，向該基金作出之供款在發生時作為費用支銷，而僱員在全數取得既得之利益前退出基金而被沒收之僱主供款將不會用作扣減此供款。集團與僱員之供款按僱員基本薪金之百分比計算。

該基金之資產與集團之資產分開持有，由獨立管理基金保管。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p) 僱員福利(續)

(iv) 長期服務金負債

本集團根據香港《僱傭條例》在若干情況下終止僱用僱員而支付之長期服務金所衍生之負債淨額，是指僱員於本年度及過往期間就提供服務所賺取之未來福利。

長期服務金負債採用認可精算師預計的單位貸記法評估。支付長期服務金負債之成本會從綜合損益表中扣除，以便將成本於僱員之服務年期內攤分。

在釐定現值時，長期服務金負債須予以折讓，並扣除在本集團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下之累計權益中由本集團供款之部份。根據經驗調整而產生之精算盈虧，以及精算假設的變動，在產生期間內於其他全面收入支銷或記賬。僱員之過往服務成本按平均期間以直線法支銷，直至僱員享有該等福利為止。

(v) 以股份代酬金

本集團設有一項以權益償付、以股份代酬金計劃。以公平值來評估僱員服務可換購股權確認為公司開支。這總額是參考購股權之公平值而釐定及於權益期內攤銷。並不包括任何非市場既定條件(例如盈利能力和銷售增長目標)的影響。非市場既定條件包括在有關預期可予以歸屬之購股權數目之假設中。在每個結算日，本集團修訂其對預期可予以歸屬之購股權數目的估計。如集團確認其重估會影響其原本價值時，則須於綜合損益表中確認其影響，並按餘下歸屬期對以股份支付僱員酬金儲備作出相應調整。

當購股權獲行使時，所取得之款項在扣除直接交易成本後將撥入股本(面值)及股份溢價。

(q) 撥備

撥備於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有現行法定或推定責任，及大可能需要耗用資源以履有關責任，且能可靠估計有關金額時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r) 收益確認

收益指本集團在通常活動過程中出售貨品及服務的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收益在扣除折扣，以及對銷集團內部銷售後列賬。收益確認如下：

- (i) 貨品銷售乃於貨品銷售予客戶時確認。有關未兌換產品之禮餅券付款乃作遞延處理，並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內列作禮餅券。於期內未能交回或已失效以兌換產品之禮餅券，以禮餅券售價之加權平均數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為收益。
- (ii) 提供服務之收入乃於提供服務之年度內確認。
- (iii) 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息法按時間比例確認。

(s) 經營租賃

經營租賃是指擁有資產之風險及回報基本上全部由承租人保留之租賃。根據經營租賃作出之付款在扣除自承租人收取之任何獎勵金後，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在綜合損益表中支銷。

(t) 股息分派

向本公司股東分派的股息在股息獲本公司股東批准的期間內於本公司及本集團之財務報表內列為負債。

3. 財務風險管理

(a)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之業務承受多種財務風險：外匯風險、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利率風險。

(i) 外匯風險

本集團涉及之外匯風險主要來自以業務有關之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所進行之銷售及買賣。本集團之大部份銷售及買賣交易以及確認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業務有關之功能貨幣進行，因此本集團並無重大外匯風險。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a) 財務風險因素(續)

(ii) 信貸風險

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來自現金及等同現金、銀行存款、貿易應收賬款、租金之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其賬面值乃本集團就財務資產所須承受之最大信貸風險，本集團亦定期監控其結餘水平。

本集團之主要貿易應收賬款為應收供應商回扣及推廣收入。本集團透過定期審閱應收賬款之賬齡組合以減低有關貿易應收賬款之風險。本集團並無高度集中之信貸風險，有關風險乃分散至多名供應商。

零售主要以現金為主。銀行存款主要存放於香港及中國大陸的註冊財務機構。所有銀行存款及大部分現金及等同現金存放於高信貸評級之銀行機構。租金之按金主要存放於香港及中國大陸的多名業主，該按金於租約期滿及歸還物業後歸還。由於擁有眾多業主；故租務按金無重大信貸集中風險，本集團沒有蒙受業主拖欠的經驗。

(iii)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涉及之流動資金風險來自不能夠籌集足夠資金應付到期之財務責任。本集團透過維持管理層認為足夠應付營運之一定數目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銀行存款及銀行借貸以應付流動資金風險，及減低現金流量變動所帶來之影響。本集團之所有財務責任包括於一年內到期償還之貿易應付賬款468,255,000港元(二零零九年：432,696,000港元)及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177,438,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43,194,000港元)。本公司與附屬公司之所有款項為需要時還款。

(iv) 利率風險

除現金及銀行存款以外，本集團沒有重大之計息資產，這些資產承受市場利率變動所帶來的風險。本集團政策為要維持充裕現金及合適之短期及長期存款組合。

假若利率上升或下調五十基點轉移及其它因素不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純利分別上升或下調2,216,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768,000港元)。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b) 資金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資金風險管理政策，為要保障集團能持續營運，從而為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利益關係者提供利益，同時維持最合適的資金結構以減低資金成本。

本集團按照其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內所列之總股東權益監控其資金。為了維持或調整資金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向股東歸還資本或發行新股。本集團之策略是維持一個鞏固的資金基礎以應付營運及長遠業務發展。

(c) 公平值估算

本集團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7修訂有關金融工具在綜合資產負債表按公平值計量，其規定按下列公平值計量架構披露公平值計量：

- (i) 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之報價(第一等級)
- (ii) 除了第一等級所包括之報價外，該資產和負債之可觀察資料，可為直接或間接(第二等級)
- (iii) 資產和負債並非依據可觀察市場數據之資料(第三等級)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按公平值計算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銀行存款指定為：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記賬之財務資產(第二等級)	80,000	79,400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第三等級)	1,895	1,895
	81,895	81,295

沒有在活躍市場買賣之財務資產公平值是利用估值技術釐定。此估值技術儘量利用可觀察市場數據(如有)，儘量少依賴實體之特定估算。如計算一資產公平值所需之所有重大資料為可觀察數據，則該資產列入第二等級。如一項或多項重大資料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則該資產列入第三等級。

4. 重要會計估算及判斷

估算及判斷乃持續進行之評估，並以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作為基礎，其中包括在目前情況下對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

本集團就未來作出估算及判斷。在定義上，由此而產生之會計推算極少與相關之實際結果相同。具相當風險導致下個財政年度之資產與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之估算及判斷將於下文論述。

(a) 固定資產之估計減值

當任何事件發生或情況變化顯示資產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本集團會對於固定資產進行減值檢討。釐定資產是否出現減值時需估計其使用價值或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之較高者為準。這些計算需利用判斷及估算。

(b) 無形資產之估計減值

根據附註2f所述的會計政策，本集團每年測試商譽及商標是否出現減值。商譽及商標之可收回金額按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計算及按特許權減免法而釐定。此等計算需要利用估算(附註17)。

(c) 商標之估計可使用年限

商標代表以聖安娜品牌之增值能力。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該商標性質恆久耐用，並無可使用年限。該等估計乃根據性質及功能相近之無形資產實際可使用年期之過往經驗而作出。定期檢討可使攤銷年期出現變動，因而引致未來期間之攤銷開支增加或減少。

(d) 僱員福利－以股份代酬金

釐定所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值需要就釐定預期股價波幅、預期就股份派付之股息、購股權期間之無風險利率見附註26作出估計。倘最終可予行使之購股權數目有所不同，有關差額將影響有關購股權其後尚餘歸屬期之綜合損益表。

4. 重要會計估算及判斷(續)

(e) 所得稅

本集團需要在多個司法權區繳納所得稅。在釐定全球所得稅撥備時，需要作出重大判斷。在一般業務過程中，有許多交易和計算所涉及的最終稅務釐定都是不確定的。本集團根據對是否需要繳付額外稅款的估計，就預期稅務項目確認負債。如此等事件的最終稅務後果與最初記錄的金額不同，此等差額將影響作出此等釐定期間的所得稅和遞延稅撥備。

5. 收益、其他收入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經營連鎖式便利店及餅屋業務。於年內確認之收益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收益		
商品銷售收益	2,881,951	2,702,403
包餅銷售收益	693,287	646,923
	3,575,238	3,349,326
其他收入		
服務項目及其他收入	76,948	67,052

分部資料

管理層已根據董事會審議用於制定策略性決策之報告釐定經營分部。

管理層會從產品及地理角度考慮業務狀況。在產品上，管理層評估便利店及餅屋業務之表現。便利店分部之收益源於廣泛之商品銷售。餅屋業務分部之收益主要包括包餅及節日產品。在地理上，管理層考慮於香港及其他和中國大陸等地零售業務之表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5. 收益、其他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供予管理層有關可報告分部之分部資料如下：

	二零一零年				
	便利店業務		餅屋業務		集團 千港元
	香港及其他 千港元	中國大陸 千港元	香港及其他 千港元	中國大陸 千港元	
分部收益總額	2,767,805	114,155	734,763	44,194	3,660,917
分部間之收益	(9)	-	(85,352)	(318)	(85,679)
對外客戶收益	2,767,796	114,155	649,411	43,876	3,575,238
分部其他收入總額	74,904	1,228	3,138	62	79,332
分部間之其他收入	-	(132)	(2,252)	-	(2,384)
其他收入	74,904	1,096	886	62	76,948
	2,842,700	115,251	650,297	43,938	3,652,186
除所得稅後溢利/(虧損)	112,371	(23,650)	46,508	1,130	136,359
除所得稅後溢利/(虧損)包括：					
折舊	(27,975)	(7,555)	(29,674)	(1,246)	(66,450)
攤銷	-	(500)	(584)	-	(1,084)
利息收入	5,564	40	249	117	5,970
所得稅開支	(23,441)	-	(5,104)	(204)	(28,749)

5. 收益、其他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料(續)

	二零零九年				
	便利店業務		餅屋業務		集團
	香港及其他 千港元	中國大陸 千港元	香港及其他 千港元	中國大陸 千港元	
分部收益總額	2,568,163	134,249	672,614	43,645	3,418,671
分部間之收益	(9)	—	(67,450)	(1,886)	(69,345)
對外客戶收益	2,568,154	134,249	605,164	41,759	3,349,326
分部其他收入總額	64,513	2,156	2,950	20	69,639
分部間之其他收入	—	(91)	(2,496)	—	(2,587)
其他收入	64,513	2,065	454	20	67,052
	2,632,667	136,314	605,618	41,779	3,416,378
除所得稅後溢利／(虧損)	102,948	(41,689)	31,184	(1,994)	90,449
除所得稅後溢利／(虧損)包括：					
折舊(重列)	(30,095)	(11,319)	(33,236)	(2,427)	(77,077)
攤銷(重列)	—	(447)	(612)	—	(1,059)
利息收入	3,179	26	123	26	3,354
所得稅(開支)／抵免	(21,886)	—	2,131	661	(19,094)

分部間之收益是按公平交易原則進行。外界收益源於銷售予眾多對外客戶，向管理層報告的收益與其於綜合損益表內之計量方法貫徹一致。管理層根據除所得稅後溢利評估經營分部之表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5. 收益、其他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料(續)

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部之資產及負債如下：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便利店業務		餅屋業務		集團 千港元
	香港及其他 千港元	中國大陸 千港元	香港及其他 千港元	中國大陸 千港元	
總分部資產	434,647	60,570	703,897	21,887	1,221,001
總分部資產包括：					
分部非流動資產添置	54,731	5,775	21,425	914	82,845
總分部負債	531,748	27,273	225,106	5,773	789,900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便利店業務		餅屋業務		集團 千港元
	香港及其他 千港元	中國大陸 千港元	香港及其他 千港元	中國大陸 千港元	
總分部資產	412,369	64,966	733,650	20,142	1,231,127
總分部資產包括：					
分部非流動資產添置	20,455	3,075	35,108	442	59,080
總分部負債	475,036	29,820	210,993	5,262	721,111

向管理層提供有關總資產及總負債金額與其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內之計量方法貫徹一致。此等資產及負債根據經營分部分配。

5. 收益、其他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料(續)

可報告分部資產與總資產之對賬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可報告分部資產	1,221,001	1,231,127
未分配：		
遞延稅項資產	9,449	9,754
可收回稅項	–	1,039
企業銀行存款	428,642	282,671
綜合資產負債表之總資產	1,659,092	1,524,591

可報告分部負債與總負債之對賬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可報告分部負債	789,900	721,111
未分配：		
遞延稅項負債	10,951	11,889
應付稅項	8,612	9,585
綜合資產負債表之總負債	809,463	742,585

本集團設於香港。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香港對外客戶收益為3,338,918,000港元(二零零九年：3,106,979,000港元)及來自其他國家對外客戶總收益為236,32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242,347,000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財務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外，於香港之非流動資產總額為680,66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664,270,000港元)及於其他國家之非流動資產總額為66,977,000港元(二零零九年：70,026,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6. 按性質分類之開支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重列)
分攤土地租金(附註16)	1,084	1,059
核數師酬金		
本年度開支	1,819	1,749
上年度之超額撥備	—	(17)
存貨之變動	2,191,674	2,082,576
自置固定資產折舊(附註15)	66,450	77,077
僱員福利開支(附註13)	595,457	554,803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記賬之財務資產之公平值(收益)/虧損	(600)	600
涉及土地及樓宇經營租約租金		
最低租賃付款	318,590	305,672
或然租賃付款	8,289	5,369
其他開支	325,546	279,124
銷售成本、店舖開支、分銷成本及行政開支總額	3,508,309	3,308,012

7.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乃出售固定資產之淨額收益或虧損。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收益淨額其中包括出售房地產物業收益合共16,138,000港元(二零零九年：8,918,000港元)。

8. 利息收入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銀行存款之利息	5,970	3,354

9. 所得稅開支

香港利得稅乃按照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依稅率16.5%提撥準備。海外溢利之利得稅乃按照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本集團營運之國家所採用之現行稅率計算。

在綜合損益表支銷／(記賬)之所得稅開支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當期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	25,446	23,113
海外利得稅	3,841	3,205
遞延所得稅(附註20)	(538)	(7,224)
	28,749	19,094

本集團有關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之稅項與假若採用本公司本土國家之稅率而計算之理論稅額之差額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	165,108	109,543
按稅率16.5%計算之稅項	27,243	18,075
其他地區不同稅率之影響	(2,261)	(3,988)
毋須課稅之收入	(3,787)	(2,180)
不可扣稅之支出	2,881	2,405
未有確認之稅損	5,726	10,382
早前未有確認稅損之影響	(1,106)	(602)
早前未有確認暫時差異之影響	11	317
早前確認暫時差異之轉回	(534)	(5,382)
上年度之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299	(265)
遞延稅項因稅率改變而重估	277	332
	28,749	19,09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0. 股東應佔溢利

撥入本公司財務報表處理之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73,38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28,927,000港元)。

11. 每股盈利

本集團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相應年內之公司股東應佔溢利計算。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相應年內之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乃假設所有潛在可攤薄的普通股被兌換後，根據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作調整。本公司有潛在可攤薄的普通股之購股權。根據未行使購股權所附的認購權的貨幣價值，釐定按公平值(釐定為本公司股份之平均年度市價)可購入之股份數目。按以上方式計算之股份數目，與假設購股權行使而應已發行之股份數目作出比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136,359	90,449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	730,421,437	729,915,974
調整：		
購股權	125,241	—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	730,546,678	729,915,974

12. 股息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已派中期股息每股1.9港仙(二零零九年：1.7港仙)	13,868	12,409
已派特別股息每股2.4港仙(二零零九年：無)	17,518	—
擬派股息每股8.5港仙(二零零九年：6港仙)	62,197	43,795
	93,583	56,204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九日舉行之會議上，董事建議派發股息每股8.5港仙。此項擬派股息並無於本財務報表中列作應付股息。

13. 僱員福利開支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工資及薪金	572,090	529,498
未用年假	512	(61)
僱員購股權	1,852	3,036
退休成本—界定供款計劃(附註b及c)	20,640	20,456
長期服務金成本(附註28)	363	1,874
	595,457	554,803

附註：

- (a)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酬金(附註14)。
- (b) 沒收供款合共2,718,000港元(二零零九年：4,770,000港元)已於年內使用，於年末並無餘額可供扣減未來供款。
- (c) 於年末應付獨立管理基金之供款為3,881,000港元(二零零九年：3,696,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4.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酬金

(a) 董事酬金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支付予本公司各董事之酬金詳情如下：

董事姓名	袍金 千港元	薪金 千港元	酌情發放 之花紅 千港元	其他福利 (附註1) 千港元	退休金計劃 之僱主供款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馮國經博士	220	-	-	-	-	220
馮國綸博士	110	-	-	-	-	110
Jeremy Paul Egerton Hobbins先生	160	-	-	-	-	160
楊立彬先生	110	2,760	6,101	284	12	9,267
黃玉娜女士	110	-	-	73	-	183
錢果豐博士	290	-	-	-	-	290
區文中先生	230	-	-	-	-	230
Godfrey Ernest Scotchbrook先生	160	-	-	-	-	160
羅啟耀先生	180	-	-	-	-	180
	1,570	2,760	6,101	357	12	10,800

14.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酬金(續)

(a) 董事酬金(續)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支付予本公司各董事之酬金詳情如下：

董事姓名	袍金 千港元	薪金 千港元	酌情發放 之花紅 千港元	其他福利 (附註i) 千港元	退休金計劃 之僱主供款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馮國經博士	90	—	—	65	—	155
馮國綸博士	50	—	—	30	—	80
Jeremy Paul Egerton Hobbins先生	70	—	—	45	—	115
楊立彬先生	50	2,760	4,275	370	12	7,467
李國豪先生(附註ii)	30	300	—	119	6	455
黃玉娜女士	50	—	—	131	—	181
錢果豐博士	110	—	—	90	—	200
區文中先生	90	—	—	70	—	160
Godfrey Ernest Scotchbrook先生	70	—	—	45	—	115
羅啟耀先生	70	—	—	55	—	125
	680	3,060	4,275	1,020	18	9,053

附註：

- (i) 其他福利包括未用年假、購股權、保險保金及會所會費。
- (ii) 李國豪先生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四日辭去本公司執行董事一職。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上文披露之董事酬金外，本公司若干董事從同系附屬公司之應收酬金合共2,287,000港元，其中部分乃有關該董事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作出服務之酬金。由於董事認為將該金額在向本集團及同系附屬公司提供之服務之間分配為不切實際，因此並無作出任何分配。

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董事概無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4.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酬金(續)

(b) 五位最高酬金人士

於本年內，本集團五名最高酬金人士包括一名(二零零九年：一名)董事，其酬金已於以上呈列之分析中反映。於本年內，其餘四名(二零零九年：四名)人士之應付酬金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薪金、房屋津貼、購股權、其他津貼及實物利益	6,737	6,349
酌情發放之花紅	2,417	1,721
退休成本—界定供款計劃	48	48
	9,202	8,118

僱員之酬金金額範圍如下：

	僱員數目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1,0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1	2
2,0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3	2

(c) 於本年內，本集團概無向董事或五位最高酬金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之獎金或作為離職補償。

15. 固定資產

本集團

	土地及樓宇 千港元	租賃物業 裝修 千港元	設備、 傢俬及裝置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成本，如前報告	87,622	233,917	403,407	22,316	747,262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17修訂之影響	159,303	—	—	—	159,303
成本重列	246,925	233,917	403,407	22,316	906,565
累計折舊，如前報告					
	(15,983)	(177,430)	(289,808)	(15,409)	(498,630)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17修訂之影響	(18,000)	—	—	—	(18,000)
累計折舊，重列	(33,983)	(177,430)	(289,808)	(15,409)	(516,630)
賬面淨值，重列	212,942	56,487	113,599	6,907	389,935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期初賬面淨值，如前報告	71,639	56,487	113,599	6,907	248,632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17修訂之影響	141,303	—	—	—	141,303
期初賬面淨值，重列	212,942	56,487	113,599	6,907	389,935
添置	—	26,412	32,098	570	59,080
出售／撤銷	(39,331)	(6,460)	(4,831)	(83)	(50,705)
折舊(附註6)	(5,112)	(29,211)	(40,379)	(2,375)	(77,077)
滙兌差異	—	9	12	—	21
轉撥至待售資產(附註23)	(20,537)	—	—	—	(20,537)
期末賬面淨值，重列	147,962	47,237	100,499	5,019	300,71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5. 固定資產(續)

本集團(續)

	土地及樓宇 千港元	租賃物業 裝修 千港元	設備、 傢俬及裝置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如前報告	73,738	228,006	412,591	22,169	736,504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17修訂之影響	100,818	—	—	—	100,818
成本重列	174,556	228,006	412,591	22,169	837,322
累計折舊，如前報告	(12,530)	(180,769)	(312,092)	(17,150)	(522,541)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17修訂之影響	(14,064)	—	—	—	(14,064)
累計折舊，重列	(26,594)	(180,769)	(312,092)	(17,150)	(536,605)
賬面淨值，重列	147,962	47,237	100,499	5,019	300,717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期初賬面淨值，如前報告	61,208	47,237	100,499	5,019	213,963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17修訂之影響	86,754	—	—	—	86,754
期初賬面淨值，重列	147,962	47,237	100,499	5,019	300,717
添置	32,665	19,080	23,630	1,543	76,918
出售	(1,495)	(326)	(730)	(54)	(2,605)
折舊(附註6)	(3,767)	(23,118)	(37,744)	(1,821)	(66,450)
滙兌差異	10	235	367	4	616
期末賬面淨值	175,375	43,108	86,022	4,691	309,196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05,740	233,378	422,558	21,817	883,493
累計折舊	(30,365)	(190,270)	(336,536)	(17,126)	(574,297)
賬面淨值	175,375	43,108	86,022	4,691	309,196

15. 固定資產(續)

本集團(續)

土地及樓宇中之租賃土地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重列)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重列)
在香港持有：			
五十年以上租約	—	—	38,285
十年至五十年租約	72,380	75,078	91,070
在海外持有：			
十年至五十年租約	11,404	11,676	11,948
	83,784	86,754	141,303

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處於海外之永久業權土地包括土地及樓宇為11,561,000港元。

折舊費用其中10,336,000港元(二零零九年重列：10,330,000港元)在銷售成本中支銷，48,456,000港元(二零零九年重列：57,074,000港元)計入店舖開支，3,051,000港元(二零零九年重列：3,597,000港元)計入分銷成本，而4,607,000港元(二零零九年重列：6,076,000港元)則計入行政開支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5. 固定資產(續)

本公司

	租賃物業 裝修 千港元	設備、 傢俬及裝置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添置	3,481	2,536	6,017
折舊	(314)	(973)	(1,287)
期末賬面淨值	3,167	1,563	4,730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3,481	2,536	6,017
累計折舊	(314)	(973)	(1,287)
賬面淨值	3,167	1,563	4,730

16. 土地租金

本集團在租賃土地之權益代表其預繳融資租賃付款，其變動及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重列)
於一月一日，如前報告	119,271	174,874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17修訂之影響	(86,754)	(141,303)
於一月一日，重列	32,517	33,571
添置	1,496	-
攤銷(附註6)	(1,084)	(1,059)
滙兌差異	169	5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淨值	33,098	32,517

16. 土地租金(續)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重列)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重列)
在海外持有：			
五十年以上租約	674	687	700
十年至五十年租約	32,424	31,830	32,871
	33,098	32,517	33,571

17. 無形資產

	商譽 千港元	商標 千港元	本集團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及賬面淨值	247,465	110,000	357,465

(a) 商標之減值測試

商標代表以聖安娜品牌為本集團帶來盈利來源及增值之能力。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該商標性質恆久耐用，並無可使用年限。

商標之可收回金額按特許權減免估值法估值計算。按此方法，商標價值等同假設將特許權授出所產生之收入之現有值。

使用於商標估值的主要假設如下：

收益增長率(附註i)	8% – 20%
長期增長率(附註ii)	2%
貼現率(附註iii)	11%

附註：

- (i) 管理層根據過往表現及其對市場發展的預測，於五年預算期內釐定預算收益增長率。
- (ii) 所採用之長期增長率不超過餅屋業務之長期增長率，此增長率用以推算預算期以外之現金流量。
- (iii) 所採用的貼現率為用於現金流量預測之稅前貼現率，並反映相關分部的特定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7. 無形資產(續)

(a) 商標之減值測試(續)

按已完成之減值評估，本集團無需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作減值撥備。

假若全年收益於五年預算期內並無增長或於估值採用的貼現率加一百基點轉移，該商標之可回收金額仍較其賬面值為大，並無潛在減值問題。

(b) 商譽之減值測試

商譽按照經營分部之香港餅屋業務分配至本集團可識別之現金產生單位。

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根據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計算。此等計算方式以管理層批核之五年財政預算之除稅前現金流量預測為依據。超過五年期之現金流量採用以下之估計長期增長率作出推算。該增長率不超過現金產生單位所涉及之餅屋業務長期平均增長率。

使用於商譽之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計算的主要假設如下：

毛利率(附註i)	46% – 51%
長期增長率(附註ii)	2%
貼現率(附註iii)	11%

附註：

- (i) 管理層根據過往表現及其對市場發展的預測於五年預算期內釐定預算毛利率約46%至51%。
- (ii) 所採用之長期增長率不超過餅屋業務之長期增長率，此增長率用以推算預算期以外之現金流量。
- (iii) 所採用的貼現率為用於現金流量預測之稅前貼現率，並反映相關經營分部的特定風險。

按已完成之減值評估，本集團無需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作減值撥備。

假若毛利率於五年預算期內下調1%或於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計算中所採用的貼現率加一百基點轉移，該商譽之可回收金額仍較其賬面值為大，並無潛在減值問題。

18. 附屬公司投資及借貸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投資，按成本值：		
非上市股份	654,538	654,538
附屬公司借款	-	18,300
	654,538	672,838

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附屬公司之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需在要求時還款，期中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一借貸予附屬公司之款項為18,300,000港元帶有年利率2%除外並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八日到期。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附屬公司載列如下：

名稱	註冊地點及 法定地位	主要業務及 營運地點	已發行／ 註冊股本	所持權益
<i>直接持有：</i>				
Convenience Retail Asia (BVI)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香港	10,000普通股 每股1美元	100%
聖安娜控股有限公司	百慕達， 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香港	1,000,000普通股 每股0.1港元	100%
<i>間接持有：</i>				
Bliset Investment Limited	香港， 有限公司	物業持有， 香港	100普通股 每股1港元 102無投票權遞延股 每股1港元	100%
Bodega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香港	1普通股 每股1美元	100%
麵包廊有限公司	香港， 有限公司	物業持有， 香港	3,000,000普通股 每股1港元	100%
Circle K Convenience Stores (Greater China) Limited	香港， 有限公司	物業持有， 香港	10,000普通股 每股100港元	1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8. 附屬公司投資及借貸(續)

名稱	註冊地點及 法定地位	主要業務及 營運地點	已發行/ 註冊股本	所持權益
<i>間接持有：(續)</i>				
OK便利店有限公司	香港， 有限公司	於香港經營便利店 並為租約持有人	183,756普通股 每股1,000港元	100%
Circle K Convenience Stores Limited	香港， 有限公司	租約持有人， 香港	10,000普通股 每股10港元	100%
Circle K Convenience Stores PRC (BVI)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公司	非活躍營業	1普通股 每股1美元	100%
OK便利店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中國	2普通股 每股1港元	100%
利亞中國物業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有限公司	物業持有， 中國	2普通股 每股1港元	100%
City Producer Limited	香港， 有限公司	不活躍	10,000普通股 每股1港元	100%
東莞利亞便利店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於中國經營便利店 並為租約持有人	註冊資本 人民幣30,000,000元	100%
深圳利亞便利店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於中國經營便利店 並為租約持有人	註冊資本 人民幣20,000,000元	100%
利亞華南便利店有限公司	香港， 有限公司	不活躍	2普通股 每股1港元	100%
利亞華南便利店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於中國經營便利店 並為租約持有人	註冊資本 人民幣60,000,000元 (附註)	98.5%
Easywin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公司	商標持有人， 香港	1普通股 每股1美元	100%

18. 附屬公司投資及借貸(續)

名稱	註冊地點及 法定地位	主要業務及 營運地點	已發行/ 註冊股本	所持權益
<i>間接持有：(續)</i>				
Eltham Agent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香港	10普通股 每股1美元	100%
Everfit Agent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香港	1普通股 每股1美元	100%
Evergain Consultant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香港	1普通股 每股1美元	100%
Gold Tree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香港	1普通股 每股1美元	100%
Golden Mindset Company Limited	香港， 有限公司	於香港營銷節日 及包餅產品	2普通股 每股1港元	100%
Great Moment Investment Limited	香港， 有限公司	物業持有， 香港	2普通股 每股1美元	100%
碧富企業有限公司	香港， 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香港	1普通股 每股1港元	100%
邦慧有限公司	香港， 有限公司	物業持有， 香港	2普通股 每股1港元	100%
聖安娜餅屋有限公司	香港， 有限公司	於香港經營餅屋 並為租約持有人	5普通股每10港元 345,005無投票權 遞延股每股10港元	100%
聖安娜餅屋(澳門)有限公司	澳門， 有限公司	於澳門經營餅屋 並為租約持有人	註冊資本 澳門幣100,000元	100%
聖安娜餅屋(深圳)投資 有限公司	香港， 有限公司	不活躍	2普通股 每股1港元	1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8. 附屬公司投資及借貸(續)

名稱	註冊地點及 法定地位	主要業務及 營運地點	已發行／ 註冊股本	所持權益
間接持有：(續)				
聖安娜餅屋(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於中國經營 食品廠	註冊資本 18,610,000港元	100%
Silver Wave Agent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香港	1普通股 每股1美元	100%
宏衛有限公司	香港， 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中國	2普通股 每股1港元	100%
Uni-Leptics Limited	香港， 有限公司	物業持有， 香港	2普通股 每股1港元	100%
Web-Logistic (HK) Limited	香港， 有限公司	不活躍	15,600,000普通股 每股1港元	100%
夢工場美食(廣州)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於中國經營餅屋 並為租約持有人	註冊資本 人民幣100,000,000元	100%

附註：

於二零零九年，本集團向利亞華南便利店有限公司之非控制性權益收購其25%額外股本權益。已付代價與購入資產淨額之差額已於保留盈餘內扣除。

19.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於澳門之非上市投資	1,895	1,895

附註：

投資代表於Circle K Amazens Retailistas Macau, Limited之19.5%股本權益及給予1,931,000澳門幣(約1,876,000港元)之股東借貸。該股東借貸為無抵押、免息及無需於結算日後十二個月內償還。

信貸風險的最高風險承擔為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公平值，其數值並無逾期或減值。

20.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負債之變動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2,135	9,362
在綜合損益表記賬(附註9)	(538)	(7,224)
滙兌差異	(95)	(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502	2,13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0. 遞延稅項(續)

年內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與同一徵稅地區之結餘抵銷前)如下：

遞延稅項資產	本集團							
	稅損		加速稅項折舊		其他		合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4,863)	(3,339)	(4,110)	(2,735)	(982)	(2,305)	(9,955)	(8,379)
在綜合損益表(記賬)/支銷	550	(1,521)	(524)	(1,375)	322	1,323	348	(1,573)
滙兌差異	(95)	(3)	-	-	-	-	(95)	(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4,408)	(4,863)	(4,634)	(4,110)	(660)	(982)	(9,702)	(9,955)

遞延稅項負債	本集團							
	加速稅項折舊		公平值收益		其他		合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1,933	2,178	10,154	15,536	3	27	12,090	17,741
在綜合損益表記賬	(405)	(245)	(478)	(5,382)	(3)	(24)	(886)	(5,651)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528	1,933	9,676	10,154	-	3	11,204	12,090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遞延稅項資產		
十二個月後可使用之遞延稅項資產	(8,758)	(8,650)
十二個月以內可使用之遞延稅項資產	(944)	(1,305)
	(9,702)	(9,955)
遞延稅項負債		
十二個月後將支付之遞延稅項負債	10,879	10,956
十二個月以內將支付之遞延稅項負債	325	1,134
	11,204	12,090

20. 遞延稅項(續)

當有法定權利可將現有稅項資產與現有稅項負債抵銷，而遞延所得稅涉及同一財政機關，則可將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互相抵銷。在計入適當抵銷後，下列金額在綜合資產負債表內列賬：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遞延稅項資產	(9,449)	(9,754)
遞延稅項負債	10,951	11,889

遞延所得稅項資產乃因應相關稅務利益可透過未來應課稅溢利變現而就所結轉之稅損作確認。本集團於中國之附屬公司有未確認之遞延所得稅項資產為37,416,000港元(二零零九年：38,821,000港元)，相關之稅損為152,42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55,366,000港元)可結轉以抵銷未來應課稅收入。該稅損可於相關之會計年度結束後結轉五年。

21. 存貨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原材料及包裝物料	19,279	17,323
製成品	128,002	110,597
	147,281	127,92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2. 貿易應收賬款

本集團大部份收益均以現金進行。本集團就其他收入所產生的貿易應收賬款所給予之信貸期大部份介乎30日至60日不等。貿易應收賬款並不計息，其賬面值大約等於公平值。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0至30日	28,265	24,102
31至60日	2,624	2,676
61至90日	1,514	1,431
超過90日	1,767	1,322
	34,170	29,531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賬款852,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196,000港元)經已減值。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撥備金額為678,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061,000港元)。個別減值的應收賬款主要來自處於經濟困境的供應商。該部份應收賬款預計將可收回。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賬款5,731,000港元(二零零九年：5,294,000港元)已逾期但並無減值。此等賬款涉及多個最近沒有拖欠還款記錄的獨立客戶。此等貿易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逾期		
一至三個月	4,138	4,109
三個月以上	1,593	1,185
	5,731	5,294

22. 貿易應收賬款(續)

本集團之貿易應收賬款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為單位：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港元	28,212	26,267
人民幣	4,664	2,190
澳門幣	1,294	1,074
	34,170	29,531

貿易應收賬款減值撥備之變動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1,061	469
應收賬款(轉回)/減值撥備	(146)	778
未能收回的應收賬款撇銷	(237)	(18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678	1,061

信貸風險之最高風險承擔為上述應收賬款的累計值。本集團不持有任何作為質押之抵押品。

23. 待售資產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重列)
固定資產		
土地及樓宇	-	20,537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管理層批准聖安娜出售於香港使用之一生產廠房。該資產被列作待售資產，並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六日完成交易，出售收益為16,138,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4. 現金及同等現金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銀行存款及現金	160,694	208,506	8,270	49,604
銀行存款	461,262	306,782	100,000	203,271
銀行結餘及現金總額	621,956	515,288	108,270	252,875
非流動銀行存款	(97,729)	(149,400)	—	(70,000)
流動銀行存款	(70,000)	—	(70,000)	—
現金及等同現金	454,227	365,888	38,270	182,875

信貸風險的最高風險承擔為存於財務機構之銀行存款為583,035,000港元(二零零九年：482,028,000港元)。

其中短期銀行存款為454,227,000港元(二零零九年：365,888,000港元)，其實際年利率為0.3%(二零零九年：0.5%)，此存款之平均到期日為17天(二零零九年：43天)。

非流動銀行存款包括到期日超過一年以上之結構性銀行存款，其中80,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79,400,000港元)到期日為二零一二年八月四日被分類為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記賬之財務資產及17,729,000港元(二零零九年：70,000,000港元)到期日為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四日被分類為借貸及應收賬款。

流動銀行存款包括一年內到期之結構性銀行存款，其中70,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無)其到期日為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九日被分類為借貸及應收賬款。

現金及銀行結餘以港元及人民幣存於香港為主，此外尚有若干結餘為49,52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52,378,000港元)存於中國大陸。於中國大陸匯出之款項受中國大陸政府外匯管制條例所監管。

於二零一零年，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現金總額主要以下列貨幣為單位：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港元	481,098	466,988
人民幣	137,631	42,718
澳門幣	3,227	5,582
	621,956	515,288

25. 貿易應付賬款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0至30日	246,858	209,726
31至60日	127,358	120,347
61至90日	46,912	58,894
超過90日	47,127	43,729
	468,255	432,696

貿易應付賬款餘額主要為港元。

26. 股本

	二零一零年 每股面值0.10港元		二零零九年 每股面值0.10港元	
	股份數目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千港元
法定股本：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000,000,000	200,000	2,000,000,000	20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一月一日	729,915,974	72,992	729,915,974	72,992
因行使購股權而發行之股份(附註)	1,652,000	165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731,567,974	73,157	729,915,974	72,992

附註：

於年內，因本公司合資格參與者行使購股權而配發之股份為1,652,000股(「股份」)(二零零九年：無)。

26. 股本(續)

購股權

(i)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一月六日實行及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二十四日修改之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董事會可酌情授予任何合資格參與者(包括(但不限於)本公司或任何聯號公司(定義見購股權計劃)之全職或兼職僱員(包括執行及非執行董事))購股權，以認購最多相當於二零零一年一月六日已發行股數之一成，即65,560,000股股份。

(ii) 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授出而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尚未歸屬之購股權是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而向董事及僱員授出，並依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列賬。此尚未行使之授出購股權之數目變動及其有關加權平均行使價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購股權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港元
於一月一日	18,306,000	3.15	18,792,000	3.18
授出	–	–	920,000	2.04
失效	(954,000)	3.17	(784,000)	3.14
到期	(838,000)	2.83	(622,000)	2.47
行使	(1,652,000)	2.54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4,862,000	3.24	18,306,000	3.15
可行使	10,962,000	3.19	9,426,000	3.05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內，行使之購股權在其行使日之加權平均股價為3.01港元(二零零九年：無)。在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購股權之加權平均剩餘合約年期分別為2.2年及2.8年。

26. 股本(續)

購股權(續)

(iii) 於年末尚未行使購股權到期日及其行使價如下：

到期日	行使價 港元	二零一零年 購股權數目	二零零九年 購股權數目
二零一零年五月四日	2.86	–	750,000
二零一零年九月十四日	2.53	–	1,728,000
二零一一年三月十日	2.905	1,036,000	1,206,000
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九日	2.93	444,000	500,000
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	3.00	1,324,000	1,414,000
二零一二年五月三日	3.39	3,160,000	3,320,000
二零一三年五月三日	3.39	3,160,000	3,280,000
二零一四年五月三日	3.39	3,160,000	3,280,000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九日	3.46	458,000	508,000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九日	3.46	640,000	700,000
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九日	3.46	620,000	700,000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4	860,000	920,000
		14,862,000	18,306,000

購股權的公平值是根據柏力克－舒爾斯估值模形而釐定。於年內，並無授出購股權及購股權之加權平均公平值為零港元(二零零九年：0.45港元)。該模形就二零零九年授出之購股權所用主要數據如下：

	二零零九年
預計波幅	30%
預計年期	4.5年
無風險折現率	1.6%
預計股息率	2%

預計波幅以本集團過去三年之股價變動率運算而釐定。管理層就用於該模形中之預計年期作最適合估算，並考慮不可轉讓，可行使限制及行為因素之影響下作出適當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7. 儲備

(a) 本集團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合併儲備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以股份 支付僱員 酬金儲備 千港元	滙兌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餘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281,614	177,087	13,433	11,729	8,678	200,801	693,342
僱員購股權	—	—	—	2,032	—	1,004	3,036
滙兌差異	—	—	—	—	(16)	—	(16)
額外收購附屬公司權益(附註18)	—	—	—	—	—	(25,243)	(25,243)
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	—	—	—	—	90,449	90,449
股息	—	—	—	—	—	(52,554)	(52,554)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1,614	177,087	13,433	13,761	8,662	214,457	709,014
組成如下：							
儲備							665,219
擬派股息							43,795
							709,014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281,614	177,087	13,433	13,761	8,662	214,457	709,014
發行股份	4,025	—	—	—	—	—	4,025
僱員購股權	1,301	—	—	(867)	—	1,418	1,852
滙兌差異	—	—	—	—	403	—	403
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	—	—	—	—	136,359	136,359
股息	—	—	—	—	—	(75,181)	(75,181)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6,940	177,087	13,433	12,894	9,065	277,053	776,472
組成如下：							
儲備							714,275
擬派股息							62,197
							776,472

27. 儲備(續)

(b) 本公司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以股份 支付僱員 酬金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餘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281,614	12,792	11,729	50,155	356,290
僱員購股權	—	—	2,032	200	2,232
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	—	—	28,927	28,927
股息	—	—	—	(52,554)	(52,554)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1,614	12,792	13,761	26,728	334,895
組成如下：					
儲備					291,100
擬派股息					43,795
					334,895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281,614	12,792	13,761	26,728	334,895
發行股份	4,025	—	—	—	4,025
僱員購股權	1,301	—	(867)	—	434
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	—	—	73,380	73,380
股息	—	—	—	(75,181)	(75,181)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6,940	12,792	12,894	24,927	337,553
組成如下：					
儲備					275,356
擬派股息					62,197
					337,55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8. 長期服務金負債

根據香港《僱傭條例》，倘本集團在若干情況下終止僱用已在本集團服務最少五年之僱員，便須以一筆過付款形式向有關僱員支付長期服務金。應付之長期服務金金額按有關僱員之最終薪金及服務年資計算，並扣除在本集團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下之累計權益中由本集團供款之部份。本集團並無預留任何資產以支付任何餘下負債。

在綜合資產負債表中確認之負債是無資助責任之現值及其變動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20,993	22,533	—	—
在綜合損益表中確認之支銷—如下文所示	363	1,874	—	—
已付福利	(1,288)	(3,414)	—	—
同系附屬公司之轉撥負債	329	—	329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0,397	20,993	329	—

在綜合損益表確認之金額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現有服務成本	93	93
利息成本	270	269
付款	—	1,512
合計，列於員工福利開支內(附註13)	363	1,874

在總開支中，零港元(二零零九年：1,328,000港元)、144,000港元(二零零九年：286,000港元)、13,000港元(二零零九年：35,000港元)及206,000港元(二零零九年：225,000港元)分別計入銷售成本、店舖開支、分銷成本及行政開支內。

28. 長期服務金負債(續)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貼現率	1.2%	1.2%
薪金之長遠增幅		
全職員工	2.5%	2.5%
兼職員工	2.5%	2.5%
長期服務金上限金額／薪金及最低強制性公積金收入之長期增幅	2.5%	2.5%

29.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入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重列)
年內溢利	136,359	90,449
下列項目之調整		
所得稅開支	28,749	19,094
利息收入	(5,970)	(3,354)
自置固定資產折舊	66,450	77,077
僱員購股權	1,852	3,036
分攤土地租金	1,084	1,059
出售固定資產(收益)／虧損	(15,261)	2,177
長期服務金成本	363	1,874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記賬之財務資產之公平值(收益)／虧損	(600)	600
經營活動之滙兌收益	(2,095)	(48)
	210,931	191,964
營運資本之變動		
存貨	(19,361)	(9,665)
貿易應收賬款、租金按金、其他應收賬款、 按金及預付款項	(21,193)	15,922
貿易應付賬款、其他應付及應計費用	69,803	(5,952)
長期服務金負債	(959)	(3,414)
禮餅券	(418)	(1,170)
	238,803	187,685

30. 承擔

(a) 資本承擔

本集團購買固定資產之承擔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已簽約但未撥備	6,995	1,609
已批准但未簽約	2,320	2,241
	9,315	3,850

(b)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之經營租賃合約租賃多個零售店舖，辦公室及貨倉。根據這些不可撤銷之經營租賃而於未來支付之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第一年內	263,323	247,743
第二至第五年內	230,802	199,318
超過五年後	6,881	6,351
	501,006	453,412

租金隨著收入總額變動(基本租金除外)之物業之營業租約承擔不納入作未來最低租賃支出。

31. 有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受控於利豐(零售)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其擁有本公司51.1%股權，其餘之48.9%股權為多方所持有。

於年內，本集團在正常業務範圍內進行之重大有關連人士交易如下：

(a) 同系附屬公司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收入			
服務收入及償付辦公室與行政開支	(i)	7,171	—
支出			
管理費及償付辦公室與行政開支	(ii)	2,601	21,042
應付租金	(iii)	6,712	5,621
購貨淨額	(iv)	11,859	12,019

(b)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袍金	1,570	680
酌情發放之花紅	8,518	5,996
薪金、購股權及其他津貼	9,854	10,429
退休成本—界定供款計劃	60	66
	20,002	17,171

(c) 與有關連人士之年末結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之款項	347	—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之款項	(4,909)	(5,082)

與有關連人士之結餘包含在其他應收賬款，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為無抵押、免息及在需求時還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31. 有關連人士交易(續)

- (d) 本公司向其一附屬公司作出之銀行借貸及透支公司擔保為32,888,000港元(二零零九年：32,888,000港元)。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附屬公司已使用該銀行借貸及透支為7,656,000港元(二零零九年：8,256,000港元)。

附註：

- (i)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之服務收入及償付款項乃就所產生之辦公室及行政開支按成本價收取。
- (ii) 應付予同系附屬公司之管理費及償付款項乃就所產生之辦公室及行政開支(其中包括由同系附屬公司支付之董事酬金)按成本價支付。
- (iii) 租金乃按協議之條款付予同系附屬公司。
- (iv) 購貨自同系附屬公司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及本集團與該同系附屬公司共同協定之條款進行。

32. 最終控股公司

董事認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King Lun Holdings Limited為最終控股公司。

五年財務摘要

下表概述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五個年度之業績、資產及負債。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收益	3,575,238	3,349,326	3,322,665	2,917,614	2,231,217
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136,359	90,449	88,873	86,867	75,054
總資產	1,659,092	1,524,591	1,518,341	1,487,397	978,279
總負債	(809,463)	(742,585)	(760,263)	(767,749)	(457,422)
非控制性權益	-	-	8,256	7,954	8,173
股東資金	849,629	782,006	766,334	727,602	529,030